



114年度 年報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Technology Corp.

股票代碼：6531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

公司年報網址：<https://www.apmemory.com/tw/investor/financial?investor-tab=report>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u>發 言 人</u>	<u>代 理 發 言 人</u>
姓 名：	林郁昕	洪志勳
職 稱：	財務長	總經理
聯絡電話：	(03)560-1651	(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	ir@apmemory.com	ir@apmemory.com

二、 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10 樓之 1
電話：(03)560-1558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www.kgi.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會計師、莊碧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查詢方式：<https://www.bourse.lu/home>

六、 公司網址：<https://www.apmemory.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 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肆、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3

六、資通安全管理	64
七、重要契約	6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一、財務狀況	66
二、財務績效	67
三、現金流量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6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陸、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 大影響之事項	72

壹、致股東報告書

愛普科技在 114 年成績亮眼，不僅營收規模顯著增長，在 IoTRAM™、S-SiCap™、VHM™ 三大產品線也取得了穩健且紮實的進展。其中，IoTRAM™ 產品線營收年增近三成，成長動能強勁；S-SiCap™ 產品線在 114 年開始放量出貨，隨即帶來了近二成的年度營收貢獻；而 VHM™ 產品線成功取得第一個 AI 加速器客戶的產品設計導入(Product Design-in)專案。

114 年全年度合併營收達新台幣（以下同）56.7 億元，相較於 113 年大幅躍升了 35%。在毛利方面亦隨之成長 23%，由 21.5 億元提升至 26.3 億元。惟毛利率受產品組合調整及新台幣升值雙重因素的影響，修正 4 個百分點至 47%。獲利能力方面，營業淨利達新台幣 14.0 億元，年增率達 32%。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12.6 億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7.74 元，較去年同期下滑 20%，主要受到 114 年新台幣急升所致的匯兌損失影響。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A)	113 年度 (B)	變動數 (C=A-B)	變動比率 (C/B)
營業收入	5,666,498	4,192,378	1,474,120	35%
營業毛利	2,633,661	2,145,573	488,088	23%
毛利率(%)	47%	51%	(4%)	
營業費用	1,234,470	1,082,483	151,987	14%
營業費用率(%)	22%	26%	(4%)	
營業淨利	1,399,191	1,063,090	336,101	32%
營業外收入	119,251	969,785	(850,534)	(88%)
稅前淨利	1,518,442	2,032,875	(514,433)	(25%)
本年度淨利	1,239,886	1,578,232	(338,346)	(21%)
淨利率(%)	22%	38%	(1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257,655	1,578,232	(320,577)	(20%)
每股盈餘(元)	7.74	9.73	(1.99)	(20%)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愛普資金部位相當充沛，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等高流動性資金部位合計規模達新台幣 110 億元。資產部位的重大變動主要為金融資產投資配置的調整，其中我們在下半年以人民幣 1.45 億元退出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下稱海寧長盟）之合夥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而減少；此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則因為在第三季策略性投資海外新創公司 HamminX Ltd. (下稱 HamminX)美金 500 萬元而增加。

114 年底負債總額為 24 億元，因客戶預付貨款增加及短期借款額度動撥，負債比率為 16%，雖與 113 年底相比有顯著增加，財務結構仍屬穩健。

股東權益淨額於 114 年底達 123.6 億元。扣除非控制權益後，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為 122.4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整體而言，愛普的高流動性資金部位占總資產部位近七成五，持續維持優異的財務結構。

	114 年底 (D)	113 年底 (E)	變動數 (F=D-E)	變動比率 (F/E)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63,192	4,188,544	3,074,648	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55,814	4,752,325	(996,511)	(21%)
存貨	1,144,751	1,203,177	(58,426)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433	543,115	(456,682)	(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150	-	157,1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62,914	874,465	88,449	10%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1,370,018	1,446,662	(76,644)	(5%)
資產總計	14,740,272	13,008,288	1,731,984	13%
負債總計	2,376,226	1,101,231	1,274,995	116%
股本	813,762	812,108	1,654	-
其他股東權益	11,428,835	11,094,949	333,886	3%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2,242,597	11,907,057	335,540	3%
非控制權益	121,449	-	121,449	-
股東權益總計	12,364,046	11,907,057	456,989	4%

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愛普114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公開財務預測之預算執行情形可供比較。114年度各項營業計畫之實施成果，除上述整體營運及財務績效外，各產品線營運成果如下：

IoTRAM™ 產品線

IoTRAM™產品線致力於為全球物聯網市場提供具備高性價比的解決方案，本年度營收達到 41.9 億元，年增近三成，佔全公司總營收之 74%，持續扮演營收中流砥柱的角色。

IoTRAM™產品線的主要應用領域分為三塊：連接裝置(Connectivity)、穿戴裝置(Wearable)及在影像/聲音(Video/Audio)等的其他應用。IoTRAM™於 114 年在各個應用領域的出貨量皆有顯著成長。其中，穿戴裝置(Wearable)應用領域的表現尤為強勁，在如：AR/VR 及 AI 等規格創新與功能提升之下，不論是裝置出貨量或是單位記憶體容量（Per-unit capacity）皆持續攀升，進而驅動推升營收，我們樂觀預期此成長趨勢將延續至未來。

此外，專為超低功耗應用而量身打造的創新產品 ApSRAM™，已於第四季順利邁入量產階段，並獲得多家客戶在穿戴式裝置、微控制器(MCU)、顯示器及邊緣運算 AI(Edge-AI)等應用市場的設計導入(Design-ins)專案，後市可期。

近期通用型記憶體(Commodity Memory)面臨短缺與價格飆漲，進一步突顯了客製化記憶體的獨特優勢，包含：貼近客戶要求的規格性能、穩定的價格、以及至關重要的供貨穩定性，我們預期未來幾年將有更多應用從通用型記憶體轉向擁抱客製化記憶體方案。

S-SiCap™產品線

歷經多年的深耕與研發，S-SiCap™產品線於 114 年開始量產，隨即貢獻了 11 億元的營收，占總營收比重達 20%，主要成長動力來自於 S-SiCap™中介層（Interposer, 亦稱 IPC）。

S-SiCap™中介層 (IPC)受惠於搭載先進 HBM3/3E 之高效能運算(HPC)強勁需求帶動，產能已順利拉升至每月數千片晶圓的量產規模。

分離式 S-SiCap™元件(IPD)已成功通過基板側(Land-side)與嵌入封裝基板(Embedded-in-substrate)之應用驗證。特別是嵌入封裝基板的應用，預期將成為未來幾年的重要成長引擎。

在 IPC 與 IPD 雙重驅動下，預期 S-SiCap™產品線營收將會有顯著增長。愛普在電容密度(Capacitance Density)技術上持續領先市場，隨著高效能運算對於訊號完整性與電源完整性(SI/PI)的規格要求持續提升，高電容密度的重要性亦將與日俱增。

VHM™ 產品線

VHM™產品線正穩步朝向主流市場應用的目標邁進。114 年，愛普成功取得了 AI 加速器的產品設計導入(Product Design-Ins)訂單，同時亦有多個概念驗證(POC)專案持續進行中。

VHM™產品線全年度營收為 3.7 億元，佔總營收 6%。因與加密貨幣應用相關的晶圓銷售減少，使得 VHM™產品線營收較 113 年下滑，但受惠於設計導入活動的熱絡，委託設計(NRE)收入則呈現相對成長。

在技術研發佈局上，多層堆疊產品 VHMStack™在先進邏輯製程節點上的驗證作業已有突破性的進展。展望長線，我們樂觀看待 VHM™與 VHMStack™的發展，必能獲得更多客戶採用，也深信將會是 AI 加速器應用的關鍵解決方案。

未來佈局及新市場機會

愛普科技不僅在三大產品線積極佈局，亦持續關注、探索在相關領域的可能商機。

其中，子公司 Onecent Technology 專注於 UHF RFID 標籤 IC 設計，114 年度已正式啟動量產出貨。預期隨著物流與零售市場的廣泛採用，將帶動 RFID 標籤 IC 的龐大出貨商機。

愛普正深化與來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 6799)的合作夥伴關係，運用雙方核心優勢，攜手為 IoT 與高效能運算市場開發具革命性的低功耗產品方案。此外，我們投資了在 IVR（整合式電壓調節器）領域居於領先地位的海外新創公司 PowerLattice Technologies Incorporated，亦於第三季投資新創公司 HamminX，該公司係發展應用於高速記憶體之 CXL 記憶體模組技術。愛普將持續藉由策略性投資，尋求未來可能關鍵技術以提前佈局。

資本規劃及業外收入說明

愛普管理團隊於 111 年 1 月完成了 1.9 億美元全球存託憑證(GDR)發行，由於地緣政治和整體市場波動帶來的不確定性，這筆資金的動用速度仍低於預期。

也因為愛普持有的大量美元部位，使我們難以避免地必須面對外幣兌換損益的大幅波動，在 114 年第二季新台幣兌美元匯率急遽升值近 12%，導致該季出現鉅額匯兌損失及淨虧損。然而，此為帳面上的評價損失，對於公司實質營運並無重大影響。考量不確定的政經局勢仍在，美元是相對較為穩定的貨幣資產，是以長期來說，持有美元的財務風險是相對低的，加上避險成本的考量，因此我們目前並無規劃透過金融衍生性商品來操作外匯避險活動。

愛普流動資金水位超過新台幣 100 億元，資金管理以審慎穩健為原則，目前現金餘額主要投資於美元定存，美元利率的變動將直接影響本公司的利息收入表現。

此外，114 年第四季，我們退出了中國海寧長盟的合夥投資。此次投資退出係基於我們對 3D IC 整體營運策略的調整，隨著 3D IC 生態系統的逐步成熟，我們正將重心從利基型應用轉向規模更大的主流應用市場。

總體環境展望與未來願景

關於地緣政治之影響，我們認為市場已逐漸適應美國出口管制法規的變動調整，我們預期美中貿易戰對本公司業務的衝擊將相當有限。

在供應鏈部分，產業正面臨新一波供應短缺，特別是在記憶體領域上短期產能的吃緊。我們預期此波供應緊張的態勢將如同過往的循環週期，於未來幾季內逐步緩解。

此外，全球 AI 基礎建設投資規模預估將達數兆美元。我們有信心能將這股投資大趨勢轉化為本公司 S-SiCap™ 與 VHM™ 產品線的龐大商機。

藉由持續投入開發「破壞式創新」的產品方案，我們相信這將能進一步擴大愛普科技的業務範疇、規模與穩定性，最終並將能提升企業的長期價值。

最後，我們由衷感謝全體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愛護，以及客戶、供應商、全體員工與生態系合作夥伴的鼎力相助，讓我們能攜手共創佳績。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陳文良



總經理

洪志勳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5 年 3 月 1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1)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陳文良	男 A	112.05.29	3 年	109.06.15	61,358	0.04%	96,440	0.06%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研發部門經理、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博士	愛普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暨技術長、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AP Memory Corp., USA 董事、 VIVR Corporation 董事、 美商萬維科技(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負責人、 Onecent Technology Ltd. 董事、 智慧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董事、 HamminX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洪志勳	男 A	112.05.29	3 年	112.05.29	101,509	0.06%	152,850	0.09%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研發工程及生產營運 協理、 智旺科技(股)公司生產營運資深經理、 力旺電子(股)公司生產營運經理、 陽明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	愛普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凱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來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APware Technology Corp. 董事、 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取締役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112.05.29	3 年	103.06.04	26,706,668	16.50%	27,008,668	16.59%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代表人：葉瑞斌	男 B				—	—	—	—	—	—	—	—	台灣新思科技董事長暨新思科技全球副總裁、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中央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巨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來顏科技(股)公司董事暨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	112.05.29	3 年	106.06.19	127,854	0.08%	127,854	0.08%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	代表人：謝明霖	男 A				—	—	—	—	—	—	—	—	力晶科技(股)公司企業發展副總經理、 力世管理顧問公司投資部協理、 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力合量電子 (股)公司董事、力晶創新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暨總經理、力晶微元電子(股)公司董 事、大川研科技(股)公司董事、芯鼎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飛聖航空(股)公司董事、創 新服務(股)公司董事、晶幣科技(股)公司董 事、晶豪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合精準醫學 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成電子(股)公司董事、 智慧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新相量子光學 (股)公司董事、瑞相科技(股)公司董事、 Deutron Japan Corp. 董 事、Poly-Magic Materials Corporation 董事、Retronix Japan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1)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王 瑄	女 A	112.05.29	3 年	110.08.20	—	—	—	—	—	—	—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多項專案之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 中華電信(股)公司顧問、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兼任講師、 中華民國會計師、國際內部稽核師、 臺灣大學會計學博士	元智大學助理教授、 元智大學內部稽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元智大學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中心主任、 昇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孫又文	女 B	112.05.29	3 年	111.05.27	—	—	—	—	—	—	—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企業訊息處資深處長暨代理發言人、 美國加州聖荷西州立大學財務系副教授、 美國辛辛那提大學財務學博士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榮譽理事長、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劉容西	男 B	112.05.29	3 年	110.08.20	—	—	—	—	—	—	—	—	銖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致伸科技(股)獨立董事、 立大農畜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麗登紡織有限公司董事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及計算機科學碩士、 美國普渡大學物理碩士	Chelmsford,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長、 臺灣併購暨私募股權協會理事、 菲 律 賓 Subic Bay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Co. Ltd、 世華開發(股)公司董事、 世誠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超乾	男 B	114.04.30	(註 2)	114.04.30	—	—	—	—	—	—	—	—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資深處長、 華美半導體協會 (CASPA) 理事、 美國史丹福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博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材料工程碩士	奕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務總監、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註 1：A 表 60 歲以下，B 表 60 歲以上。

註 2：於 114 年 4 月 30 日股東常會當選後即就任，任期與本屆董事會相同。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JUAN LI (100%)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謝明霖(48.45%)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職稱／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文良	具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博士學位，現任本公司執行長及技術長；曾於國際知名大廠 Intel, Cypress 擔任研發要職，致力於半導體產業相關領域 30 餘年，除此之外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	一般董事，不適用	0
董 事 洪志勳	具陽明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學位，現任本公司總經理；曾任本國境內上市、櫃公司高階經理人，對產業有豐富的規劃經驗。		0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瑞斌	具中央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學位，曾任台灣新思科技董事長暨新思科技全球副總裁，專精於企業營運、市場行銷及策略規劃，且對於半導體產業有深度的瞭解。		0
董 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具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學位；現任力晶創新投資控股(股)公司總經理，且具有多家上市、櫃及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1
獨立董事 王 瑄	具臺灣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及中華民國會計師、國際內部稽核師執照，現任元智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及內部稽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具備相當之會計專業。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列獨立性評估條件： (1)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獨立董事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並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1 以上或非為持股前 10 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為本公司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2 親等以內親屬或 3 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並未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5 以上、非為持股前 5 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為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為本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8) 並未擔任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 5 以上股東。 (9) 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	1
獨立董事 孫又文	具美國辛辛那提大學財務學博士學位，曾任美國加州聖荷西州立大學財務系副教授具備相當的財務專業。並曾任職於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企業訊息處資深處長暨代理發言人。		0
獨立董事 劉容西	具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及計算機科學、美國普渡大學物理雙碩士學位，擔任過多家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等職務，對於公司運營有豐富經驗，並相當了解產業趨勢動態。		0
獨立董事 陳超乾	具美國史丹福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曾任創意電子總經理，專精於半導體產業策略規劃、積體電路設計服務及企業營運，對於全球半導體產業趨勢與公司治理具有深厚理解與實務經驗。		0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董事會由 8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比率為 25%，獨立董事比率為 50%。本公司董事均能獨立行使職權並提供專業意見，董事間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所定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故本公司認為本屆董事會具有獨立性。

本公司男性董事占 75%，女性董事占 25%，尚未符合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所提任一性別達三分之一之建議基準。現任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其專業領域之深厚產業經驗；惟本公司所屬半導體及記憶體產業具高度專業門檻，符合董事專業需求之女性人才相對有限，致使性別比例尚未達成前述標準。

為強化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已將性別多元納入董事遴選原則，並於提名程序中優先考量具相關產業專業背景之女性人才；同時亦透過擴大外部女性人才搜尋管道，積極充實董事候選名單，以期逐步提升董事會性別平衡。

職稱／姓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獨立董事任期(屆)	多元化核心項目能力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陳文良	男	✓	(一般董事，不適用)	✓	✓	✓	✓	✓	✓	✓	✓
董事 洪志勳	男	✓		✓		✓	✓	✓	✓	✓	✓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瑞斌	男			✓		✓	✓	✓	✓	✓	✓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明霖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 瑄	女		2	✓	✓		✓		✓	✓	✓
獨立董事 孫又文	女		2	✓	✓	✓	✓	✓	✓	✓	✓
獨立董事 劉容西	男		2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超乾	男		1	✓		✓	✓	✓	✓	✓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3 月 1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暨技術長	台灣	陳文良	男	105.09.01	96,440	0.06%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研發資深經理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研發部門經理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博士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AP Memory Corp., USA 董事、 VIVR Corporation 董事長、 美商萬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負責人、 Onecent Technology Ltd. 董事、 智慧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董事、 HamminX Ltd. 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洪志勳	男	111.07.01	152,850	0.09%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研發工程及生產營運協理 智旺科技(股)公司生產營運資深經理 力旺電子(股)公司生產營運經理 陽明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博士	凱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來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APware Technology Corp. 董事、 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取締役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劉景宏 ^(註)	男	108.08.19	不適用	不適用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產品工程主任工程師 聯華電子(股)公司製程整合工程師 陽明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台灣	林郁昕	女	111.07.01	309,506	0.19%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來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薛澤源	男	113.03.01	200	—	—	—	—	—	華邦電子美國分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華邦電子行銷處長 慶康科技研發工程師 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碩士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董事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監查役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宗寧	男	114.01.01	8,354	0.01%	—	—	—	—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業務開發經理 同亨科技(股)公司產品行銷經理 昇陽電腦(股)公司硬體設計工程師 美國史丹佛大學電機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黃偉城	男	111.04.01	35,328	0.02%	—	—	—	—	華邦電子新產品開發驗證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品質管理資深工程師 旺宏電子產品驗證工程師 高苑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美國	黃景倫	男	114.04.01	—	—	—	—	—	—	智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研發首席工程師 美國康乃爾大學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林志聰	男	114.04.01	2,094	—	300	—	—	—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鏈採購資深經理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業務支援部經理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製程工程師 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業工程師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會計暨財務主管	台灣	洪茂銓	男	109.05.04	12,704	0.01%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洪書陵	女	110.05.07	30,515	0.02%	—	—	—	—	龍燈環球農業科技有限公司財務副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士	無	無	無	無

註：劉景宏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卸任，改聘為資深顧問。

(三) 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陳文良先生兼任執行長，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及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而董事會及管理團隊亦充分尊重各獨立董事在正式會議與非正式場合所提出之建言，評估落實於日常營運與策略執行之中。我司獨立董事已達四席，符合公司治理對應之規範要求。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 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 事 長 兼任經理人	陳文良	-	-	-	-	1,108	1,108	-	-	1,108 0.09%	1,108 0.09%	41,261	41,261	108	108	952	-	952	-	47,217 3.75%	47,217 3.75%	-
董 事 兼任經理人	洪志勳	-	-	-	-	738	738	-	-	738 0.06%	738 0.06%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	-	-	-	1,477	1,477	-	-	1,477 0.12%	1,477 0.12%											
	代表人：葉瑞斌	-	-	-	-	-	-	48	48	48 -%	48 -%											
董 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	-	-	-	1,477	1,477	-	-	1,477 0.12%	1,477 0.12%											
	代表人：謝明霖	-	-	-	-	-	-	48	48	48 -%	48 -%											
獨 立 董 事	王 瑄	1,692	1,692	-	-	-	-	96	96	1,788 0.14%	1,788 0.14%	-	-	-	-	-	-	-	-	1,788 0.14%	1,788 0.14%	-
獨 立 董 事	孫又文	1,692	1,692	-	-	-	-	72	72	1,764 0.14%	1,764 0.14%	-	-	-	-	-	-	-	-	1,764 0.14%	1,764 0.14%	-
獨 立 董 事	劉容西	1,512	1,512	-	-	-	-	96	96	1,608 0.13%	1,608 0.13%	-	-	-	-	-	-	-	-	1,608 0.13%	1,608 0.13%	-
獨 立 董 事	陳超乾 ^(註 2)	1,008	1,008	-	-	-	-	64	64	1,072 0.09%	1,072 0.09%	-	-	-	-	-	-	-	-	1,072 0.09%	1,072 0.09%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照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進行給付，功能性委員會主席尚須承擔召集、議事程序、與公司當局進行溝通與協調等事務，另有加給。除兼任本公司員工之董事外，另提供會議執行津貼。
 僅任董事未參與功能性委員或僅任功能性委員者，每月給付新台幣 4,000 元，每兼任一功能性委員則另每月加給新台幣 2,000 元。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114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 11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

註 2：陳超乾獨立董事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洪志勳、 山一投資代表人-葉瑞斌 ^(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註)	洪志勳、 山一投資代表人-葉瑞斌 ^(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註)	山一投資代表人-葉瑞斌 ^(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註)	山一投資代表人-葉瑞斌 ^(註) 立順投資代表人-謝明霖 ^(註)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陳文良、山一投資、 立順投資、王瑄、 孫又文、劉容西、陳超乾	陳文良、山一投資、 立順投資、王瑄、 孫又文、劉容西、陳超乾	山一投資、立順投資、王瑄、 孫又文、劉容西、陳超乾	山一投資、立順投資、王瑄、 孫又文、劉容西、陳超乾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陳文良、洪志勳	陳文良、洪志勳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10 位	共 10 位	共 10 位	共 10 位

註：此為會議執行津貼，支付法人董事之自然人代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兼任技術長	陳文良	14,116	14,116	498	498	61,816	61,816	2,190	-	2,190	-	78,620 6.25%	78,620 6.25%	-
總經理	洪志勳													
資深副總經理	劉景宏 ^(註 2)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林郁昕													
副總經理	薛澤源													
副總經理	劉宗寧													

註 1：114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 11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

註 2：劉景宏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卸任，改聘為資深顧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劉景宏 ^(註) 、林郁昕、劉宗寧	劉景宏 ^(註) 、林郁昕、劉宗寧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薛澤源	薛澤源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陳文良、洪志勳	陳文良、洪志勳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6 人	共 6 人

註：劉景宏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卸任，改聘為資深顧問。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兼任技術長	陳文良	-	3,702	3,702	0.29%
	總經理	洪志勳				
	資深副總經理	劉景宏 ^(註)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林郁昕				
	副總經理	薛澤源				
	副總經理	劉宗寧				
	協理	黃偉城				
	協理	黃景倫				
	協理	林志聰				
	會計暨財務主管	洪茂銓				
	公司治理主管	洪書陵				

註：劉景宏於 114 年 8 月 11 日卸任，改聘為資深顧問。

(四) 酬金政策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1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4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2.68%	2.68%	4.25%	4.2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77%	2.77%	6.25%	6.25%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公司章程訂定，以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亦明訂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依據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本公司獨立董事係支領固定報酬而不參與酬勞分配。

副總經理級以上之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薪資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承擔之責任及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考量此些經理人之個人績效展現，績效評估項目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獲利能力、營收成長率、稅前及稅後淨利達成率等）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永續目標達成、是否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的風險事件、職工安全衛生等），非財務性指標中永續相關績效評核項目數不宜低於評核總項目數 5%。酬金政策之制訂，亦依據公司章程、相關人事辦法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副總經理級以上之經理人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並於實際發放前送呈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14 年)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註)	備 註
董 事 長	陳文良	7	0	100.00	
董 事	洪志勳	7	0	100.00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瑞斌	7	0	100.00	
董 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7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 瑄	7	0	100.00	
獨立董事	孫又文	7	0	100.00	
獨立董事	劉容西	6	1	83.33	
獨立董事	陳超乾	5	1	80.00	114.04.30 就任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114 年 開會日期	會 議 期 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02.27	第 5 屆 第 11 次	■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 有其他意見並同 意通過
03.19	第 5 屆 第 12 次	■ 113 年董事酬勞分配明細案 ■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05.02	第 5 屆 第 13 次	■ 新任獨立董事報酬案 ■ 執行長及總經理 114 年薪酬規劃案 ■ 增資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07.30	第 5 屆 第 14 次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依本公司「113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提報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09.06	第 5 屆 第 15 次	■ 處分大陸地區投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31	第 5 屆 第 16 次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增資子公司 APware Technology Corp. ■ 向證期局申報發行 11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2.26	第 5 屆 第 17 次	■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及簽證公費案	

(2)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4 年 開會日期	會議 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議案決議情形
03.19	第 5 屆 第 12 次	113 年董事酬勞分配 明細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個別一 般董事相關	除有自身利害 關係之董事迴 避外，其餘出 席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 限制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 董事相關	
		執行長及總經理 113 年度績效評核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 董事、洪志勳董事相關	
05.02	第 5 屆 第 13 次	新任獨立董事報酬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超乾 董事相關	
		執行長及總經理 114 年薪酬規劃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陳文良 董事、洪志勳董事相關	

(4)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制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據以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依該辦法規定，本公司每年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另明定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辦理一次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A. 外部評估：最近一次外部評估係於 113 年 12 月委由外部評鑑機構「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執行，並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 3 年 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成員	透 過 取 得 公 司 內 部 相 關 規 範 及 紀 錄、問 卷 及 線 上 訪 談	以董事會專業職能、董事會 決策效能、董事會對內部控 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董事 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等四 大構面進行評估

B. 內部評估：114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採成員自評，已於 115 年 2 月中旬完成並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報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成員、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成員自評	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 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 定之評估指標，並考量本 公司實際情形進行調整， 評估內容包含董事會的 職責認知、董事/獨立董 事自身的職責認知、董事 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 任及持續進修、董事會決 策品質提升、對公司營運 之參與、經營溝通及公司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目標之掌握、內部控制等面向。 2. 審計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評估內容包含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提升、審計委員持續進修、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經營溝通及公司目標之掌握、內部控制等面向，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評估內容包含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提升、薪資報酬委員之選任及組成架構、與公司之溝通及內部獎酬制度之掌握、內部控制等面向，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5)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A. 本公司官網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內容包括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之情形以及重要公司規章等，股東可透過該專區瞭解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
- B.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
- C.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已於 104 年 4 月 2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自 106 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及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 D. 加強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持續依法規及公司實務運作進行條文更新修訂。另已於 110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及聘任專職之公司治理主管。
- E. 重視永續發展議題：於 114 年 1 月 1 日起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專責永續發展之治理單位，藉以制訂永續發展政策或相關管理方針。
- F.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詳細資料皆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1. 最近年度（114 年）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銷售、採購、外包、人事、財務、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監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運作情形與覆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

2. 最近年度（114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註)	備 註
主 席	孫又文	6	0	100.00	
委 員	王 瑄	6	0	100.00	
委 員	劉容西	5	1	83.33	
委 員	陳超乾	4	1	80.00	114.04.30 就任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獨立董事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A. 證券交易法第 14-5 條所列事項

114 年 開會日期	會議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暨公司 對獨立董事反對、 保留意見或 重大建議之處理
02.27	第 3 屆 第 10 次	■ 113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案 ■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 有其他意見並同 意通過
05.02	第 3 屆 第 11 次	■ 增資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07.30	第 3 屆 第 12 次	■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審議依「113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配發之非經理人獲配數量	
09.06	第 3 屆 第 13 次	■ 處分大陸地區投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31	第 3 屆 第 14 次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增資子公司 APware Technology Corp.	
12.26	第 3 屆 第 15 次	■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及簽證公費案	

B.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間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與良好互動。稽核主管每月提交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審查，並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114 年 2 月 27 日、5 月 2 日、7 月 30 日、10 月 31 日及 12 月 26 日）列席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獲得獨立董事正面反饋。

為強化稽核獨立性，每年至少安排一次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單獨座談。114 年 10 月 22 日召開與獨立董事單獨座談會議，雙方共同檢視 114 年度內部控制執行成效並進行意見交流。會中，獨立董事建議可藉由持續提升系統輔助程度以強化預防性及偵測性控制措施之有效性。此外，亦對 115 年年度稽核計劃訂定建議，可針對各循環的子作業進行風險分級討論，並調整查核重點。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為強化公司治理與財務報表品質，每年至少安排一次由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單獨溝通座談。114 年於 10 月 22 日由會計師單獨與獨立董事討論財務報告查核關鍵事項之評估，並未有特殊或重大之建議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114 年 會議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 之重大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 之重大事項
02.27 (第 3 屆第 10 次)	■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執行情形說明評估結果 ■ 審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 113 年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形
05.02 (第 3 屆第 11 次)	■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07.30 (第 3 屆第 12 次)	■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10.22	■ 內部控制制度風險評估結果 ■ 預防性內部控制作業建議 ■ 115 年年度稽核計畫草案	■ 查核風險/關鍵查核事項 ■ 查核範圍及方法 ■ 法規變動報告
10.31 (第 3 屆第 14 次)	■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 115 年年度稽核計畫	■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12.26 (第 3 屆第 15 次)	■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處理股東建議、糾紛或訴訟事宜。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股權異動情形。 (三)透過「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一)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應有一席董事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依前述政策檢視現任 8 位董事成員名單中，董事會女性董事共 2 席。年齡在 60 歲以下之董事占比為 50%；全體獨立董事任期皆未逾三屆以上。於專業知識技能面向，本公司董事分別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領導及決策能力，且有 4 位董事具有財務會計專業。 (二)本公司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直屬董事會。	董事單一性別佔比尚未達三分之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於每年第一季執行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作業，最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最近一次外部評鑑係於 113 年執行並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向董事會報告。114 年執行自評，相關結果亦分別於 114 年 2 月 13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併同董事酬勞分配呈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召開審計委員會，針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續任情形及 115 年度簽證公費進行審核，係採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並搭配其他非量化指標進行整體評估，作為委任簽證會計師之依據。相關議案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之評估項目涵蓋專業性、品質管理、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共計十三項指標；其中其他非量化評估，主要著重於會計師是否遵循會計師法第 6 條，以及審計準則公報第 46 號、第 58 號、第 62 號及第 64 號等相關規定。 此外，本公司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獨立性聲明書，並由本公司依既有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內容包含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具有直接或重大間接之財務利益關係，以及是否與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間存在影響其獨立性之商業行為等，據以確認其適任性。董事會於討論會計師獨立性及聘任議案時，亦一併檢具會計師個人簡歷（包含目前服務之上市櫃公司）及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作為評估依據。最近一次評估結果，已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經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同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 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 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 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 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 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經董事會指派董事會秘書洪書陵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處理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協調安排董事進修、與管理階層溝通等事宜。 114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 <table><tr><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114.10.16</td><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td>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td><td>6</td></tr><tr><td>114.11.13</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ESG 風險與機會對財務衝擊之影響</td><td>3</td></tr><tr><td>114.11.18</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打造永續績效指標與獎酬</td><td>3</td></tr></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4.11.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風險與機會對財務衝擊之影響	3	114.11.1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打造永續績效指標與獎酬	3	無重大差異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4.11.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風險與機會對財務衝擊之影響	3																	
114.11.1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打造永續績效指標與獎酬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 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 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 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 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內載有聯繫方式以暢通與利害關係人間的溝通管道，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之溝通情況良好。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 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 理資訊？	✓		（一）本公司透過網站(www.apmemory.com)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 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 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 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指定財會中心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聯絡方式：電話：03-560-1651 /信箱：ir@apmemory.com）。且建立發言人制度（發言人：林郁昕；代理發言人：洪志勳）。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亦已放置公司網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年度終了兩個月內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年度結算主要財務數據，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利害關係人等。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 2. 本公司透過網站(www.apmemory.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提供公開透明之資訊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查閱。 3. 本公司董事於其所屬領域均屬專門人士，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需要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另本公司經營團隊亦定期為董事做業務及其他相關簡報。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敬請參考附表一或本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4.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另亦針對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風險評估，以降低信用風險。 5. 本公司董事對有自身利害有關關係之議案，均有迴避討論及表決。 6.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7.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有關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制度及執行情形，詳見本年報「肆、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 (四)智慧財產管理概況。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公司官方網頁已新增 ESG 專區及利害關係人章節，並強化資訊揭露了完整性以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查閱相關資訊。 2. 公司董事會為強化推動企業永續發展，於轄下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季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發展策略、ESG 推動規劃、年度計劃推行成果...等，針對報告內容進行進一步指示，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附表一：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進修課程	進修 時數	課程主辦單位
董事長	陳文良	10.03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2.16	穩定幣「合法化」：帶來全球貨幣競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董事	洪志勳	07.11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07.31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0	台灣證券交易所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葉瑞斌	07.31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0	台灣證券交易所
		08.04	IFRS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重點解析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謝明霖	03.11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07.30	迎向 AI 與永續轉型-高階薪酬管理與人才培育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29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王 瑄	06.16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07.29	家族傳承稅務新觀念	3.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07.31	企業永續在 AI 轉型中的領先策略	3.0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獨立董事	孫又文	10.15	生成式 AI 與 ChatGPT 的應用	3.0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10.17	生成式 AI 的金融產業應用與評估、管理	3.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獨立董事	劉容西	12.04	2026 全球及台灣經濟金融及投資趨勢展望	3.0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12.16	穩定幣「合法化」：帶來全球貨幣競爭	3.0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獨立董事	陳超乾	07.09	川普 2.0 對全球經濟的影響	3.0	社團法人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07.11	IPO 啟動全攻略：掌握上市櫃申請流程與交易板塊策略布局	3.0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表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項目	結果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是	☐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是	☐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是	☐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是	☐ 否
5.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是	☐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是	☐ 否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是	☐ 否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 是	☐ 否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是	☐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 是	☐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是	☐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是	☐ 否
13. 未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若有則不得簽證。	☒ 是	☐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是	☐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是	☐ 否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主席	王 瑄	為本公司獨立董事，相關之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請詳本年報中“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章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委員	劉容西			0
委員	陳超乾 (註)			0

註：於 114 年 1 月 1 日就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本委員會之運作，以強化公司治理為目的，並以激勵、留任人才為考量，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主要職權為定期檢視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及制度、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29 日至 115 年 5 月 28 日，最近年度（114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註)	備 註
召集人	王 瑄	4	-	100.00	
委 員	劉容西	4	-	100.00	
委 員	陳超乾	4	-	100.00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114 年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03.18	■ 執行長績效評核案 ■ 113 年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03.26	■ 新任獨立董事酬勞案 ■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晉升暨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04.23	■ 修訂「營運獎金、績效獎金與額外激勵獎金計算及發放作業細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07.30	■ 經理人獲配員工認股權憑證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4)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5)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決議，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設立「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作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決策與督導單位，並負責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呈報永續計畫之執行情形。委員會由三位董事組成，並由董事兼總經理洪志勳先生擔任召集人。 本委員會於 114 年召開 2 次會議，主要成果如下： 1. 設定 114 年度永續發展目標，作為各項永續管理行動之推動方針。 2. 審閱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之內容，確保資訊揭露之完整性與準確性。 3. 制訂「永續報告書編製與確信作業程序」及「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管理程序」，以供公司內部明確遵循，強化永續資訊管理及溫室氣體盤查之制度化運作。 本公司將持續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強化永續治理架構，落實環境、社會與治理（ESG）相關措施，並支持企業永續經營之長期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依據現行法規完成修訂，經審計委員會審議、董事會決議生效。除持續掌握可能面臨內外部風險外，將定期模擬風險發生時的因應措施及成果。 1. 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考量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亦將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2. 除對公司治理相關重大議題，包含：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強化董事職能、利害關係人溝通…等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定管理策略，並透過編製永續報告書，辨別環境、社會、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係 IC 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對環境衝擊甚微，本公司已制定「綠色產品管理程序」，並由總經理帶領綠色管理小組，推動綠色產品及全面污染防治計畫，以盡環境保護之責任，並確保符合國際法規與客戶之要求，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該制度涵蓋範疇包括生產運營和商業設施、產品和服務、配銷和物流、廢棄物管理、供應商、服務提供者，並依五項執行方針推動： 1. 高階管理層監督執行，確保環境管理落實性 2. 承諾設定綠色管理目標，進行全面污染防治，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3. 確保遵守相關環境法律，符合國際環保法規 4. 推動綠色生產，持續改善環境品質 5. 提高員工認知與培訓，強化對環境保護之意識 114 年執行狀況：持續即時追蹤國際法規，並與外部供應者確認符合性（如 SVHC 及歐盟 EU 2025/40）；完成更新 ICP 產品檢測報告；並針對新進員工每年舉行 1 場綠色產品簡介教育訓練，114 年參與人數共 46 人，且全數完成會後測驗，以確保制度有效執行。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產品設計係以低功耗、高效能為原則，以協助客戶之電子產品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內部持續推動電子流程簽核作業，以期降低文件用紙量。本公司自 114 年起採購總用電 5%之綠電，並已規劃五年綠電採購計畫，逐年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此外，同仁亦主動的隨手關燈、減少免洗餐具使用並落實垃圾分類等措施，持續強化環境保護之實際行動。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於 113 年上半年，完成氣候變遷風險之初步評估，並著手規劃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於 113 年永續報告中揭露 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盤點結果。114 年盤查結果已於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章節揭露。現對公司內部全體員工進行節約資源之教育宣導及巡迴檢查，藉以有效避免不必要之資源（包含但不限於油、水、紙、電）浪費。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致力打造有尊嚴的工作環境，維護在本公司任職人員的人權。除此之外，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藉以制訂人權政策、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並定期檢視，評估潛在衝擊，制定對應措施。本公司人力資源單位為此政策之權責單位，此政策適用於全體經理人、全體員工及子公司所有人員。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為落實本公司人權政策，本公司參考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Programme, UNDP）所提出「商業營運中的人權風險」為基礎，訂定人權盡職調查程序，透過人權議題風險辨識與評估，設計風險管理及減緩措施，進行改善及後續追蹤，以利有效降低人權風險之影響與衝擊。本年度調查範圍為全體員工，執行步驟、議題及結果如下： 1. 鑑別人權議題 2. 評估管理風險 3. 採取風險減緩措施 4. 定期追蹤改善 <table><tr><th>議 題</th><th>是否發生風險事件？</th><th>風險預防管理制度</th></tr><tr><td>拒絕騷擾與不法侵害</td><td>114 年無發生性騷擾或不法侵害事件</td><td>1. 除了人權政策外，另外訂有「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及「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 3. 每年都對全體員工進行「勞動人權政策、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之課程宣導</td></tr><tr><td>守護員工的健康安全</td><td>114 年依照健康檢查結果進行分類管理，共有 114 位員工需要持續追蹤</td><td>1. 安排全體員工每年進行健康檢查 2. 將員工健康檢查結果分類，檢查異常者分級管理，安排駐廠醫師及護士關懷員工健康狀態，提供健康衛教資訊</td></tr><tr><td>多元的溝通管道</td><td>114 年無勞資糾紛事件</td><td>1. 每季舉辦全員會議、勞資會議、Coffee Q&A 等員工溝通活動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td></tr></table>	議 題	是否發生風險事件？	風險預防管理制度	拒絕騷擾與不法侵害	114 年無發生性騷擾或不法侵害事件	1. 除了人權政策外，另外訂有「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及「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 3. 每年都對全體員工進行「勞動人權政策、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之課程宣導	守護員工的健康安全	114 年依照健康檢查結果進行分類管理，共有 114 位員工需要持續追蹤	1. 安排全體員工每年進行健康檢查 2. 將員工健康檢查結果分類，檢查異常者分級管理，安排駐廠醫師及護士關懷員工健康狀態，提供健康衛教資訊	多元的溝通管道	114 年無勞資糾紛事件	1. 每季舉辦全員會議、勞資會議、Coffee Q&A 等員工溝通活動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	
議 題	是否發生風險事件？	風險預防管理制度														
拒絕騷擾與不法侵害	114 年無發生性騷擾或不法侵害事件	1. 除了人權政策外，另外訂有「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及「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 3. 每年都對全體員工進行「勞動人權政策、反歧視與反騷擾政策」之課程宣導														
守護員工的健康安全	114 年依照健康檢查結果進行分類管理，共有 114 位員工需要持續追蹤	1. 安排全體員工每年進行健康檢查 2. 將員工健康檢查結果分類，檢查異常者分級管理，安排駐廠醫師及護士關懷員工健康狀態，提供健康衛教資訊														
多元的溝通管道	114 年無勞資糾紛事件	1. 每季舉辦全員會議、勞資會議、Coffee Q&A 等員工溝通活動 2. 設有「員工意見反映信箱」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員工福利措施： 1. 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本公司訂有薪資報酬政策，可確實將公司經營績效、員工績效考核結果與員工獎酬結合，以激勵員工士氣並分享經營成果及維繫員工向心力。 2. 具競爭力的薪酬與獎勵制度：透過完整的薪酬政策，確保同仁的努力能與公司獲利同步成長： (1) 保障年薪 16 個月：包含 12 個月薪資，以及春節節金（2 個月）、端午節金（1 個月）及中秋節金（1 個月）。 (2) 績效共享：視公司營運成果與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季績效獎金與年度績效獎金。 (3) 長期激勵：提供員工持股信託及認股權憑證，讓員工成為公司的合作夥伴，共享長期價值。 (4) 年度調薪：依據個人表現與市場水準進行年度薪資調整。 3. 休假及其他福利：請參閱本年報「肆、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追求職場零災害，每半年實施一次火災逃生演練，使全體同仁熟悉公司疏散動線、集合地點及人員清點流程，持續強化同仁緊急應變能力並確保大家安全，114 年已分別於 6、12 月完成逃生演練及教育訓練。為保障同仁免於作業場所中受到有害物的危害，每年執行 2 次作業環境監測，確保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114 年已分別於 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0 月完成辦公室二氧化碳、照度監測。本公司亦安排醫師每年兩次及護理師每月兩次之頻率到辦公室，提供同仁專業健康諮詢及執行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114 年度未有發生職災及火災。 <table><tr><th>年度</th><th>教育訓練人數</th></tr><tr><td>114</td><td>187 人</td></tr><tr><td>113</td><td>182 人</td></tr><tr><td>112</td><td>157 人</td></tr></table>	年度	教育訓練人數	114	187 人	113	182 人	112	157 人	
年度	教育訓練人數											
114	187 人											
113	182 人											
112	157 人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並有內部教育訓練組織，每年皆會依公司策略重點及各單位需求規劃年度訓練計畫，並依照訓練計畫執行課程。課程種類包含領導管理課程、各類專業課程、通識課程、法遵類課程等。課程型態包含外部講師、內部講師以及至外部機構訓練。旨在提供員工各類訓練、強化及拓展其職能，協助其職涯發展，厚植公司實力。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另本公司產品所銷售之對象非為一般消費大眾，對於一般客戶或是其他利害關係人，均可透過公司網站之聯繫方式進行反映，對於相關反映均會請相關單位進行了解後，做最妥適之處理。									
			(六) 1. 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規範：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行為準則，作為供應商管理及合作之依據，重點包括：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本公司與關鍵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並定期執行供應商評估。 (2) 供應商需取得 ISO 9001、ISO 14001 管理系統認證，已取得 TS 16949、QC 080000 或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者，列為供應商評選之額外加分依據。 (3) 關鍵供應商須遵守供應商行為準則及綠色產品承諾，重視人權，並確保產品供應鏈不含衝突礦產。 2. 供應商人權及永續相關要求： 為確保供應鏈符合人權及永續發展之要求，本公司要求關鍵供應商回簽供應商行為準則承諾書，相關內容涵蓋下列人權與職業安全衛生議題： (1) 禁止強迫勞動 (2) 工時、工資與福利 (3) 反歧視、反騷擾及人道待遇 (4) 集會自由與集體談判 (5) 職業健康與安全 上述承諾作為本公司進行供應商管理及人權盡職調查之重要依據。 3. 供應商管理政策實施情形及人權盡職調查 本公司將人權議題納入供應商管理流程，透過供應商評估與稽核作為人權盡職調查之執行方式。供應商稽核內容包含： (1) 在職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3) 資訊安全管理及資訊科技營運持續計畫 針對供應商評估或稽核結果，如發現未符合供應商行為準則或相關規範之情形，本公司將透過既有供應商管理與溝通機制，要求供應商進行改善，並於後續評估或稽核中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以降低供應鏈在人權、職業安全衛生及資訊安全等面向之潛在風險。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之編製係依循 GRI 及 SASB 編製準則。114 年報告書預計於 115 年 8 月底發佈並公告於公司網頁；另將依據法定時程，安排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作業。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為盡社會責任參與之責，與臺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及產業先進共同發起，以馬佐平博士為名，於臺灣大學電機系設立「馬佐平博士未來創新領導者獎助金」以鼓勵後進勇於創新、敢於領導世界科技進步，延續馬博士實踐科技研究創新精神。 (二)資助與愛普科技主要營運地同縣市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系學生獎助學金暨媒合從事身心障礙者服務計畫」，除可使特教學生在理論與實務部份可作更緊密的結合，培育未來的優質特教工作人員，亦可促使身心障礙學童充分激發潛能，擁有過尊嚴生活的條件。 (三)提供生育補助，並對高齡生育女性員工提供優於法令規範之產假天數，鼓勵員工生育。 (四)為提供女性員工方便集乳，設置完善的哺（集）乳室。 (五)設置員工意見反映信箱，廣採員工之建議，建立制度化的提案、溝通與申訴（包含性騷擾申訴）管道，使員工的期待、建議及問題，可獲得合理適切的答覆與處理。 (六)114 年本公司舉辦室內藝文推廣活動，安排同仁共同欣賞公益紀錄電影《台灣超人》，以包場觀影方式支持國產紀錄片創作。透過本次活動，引導同仁認識台灣在地故事與社會議題，傳遞正向社會價值，並促進同仁對本土文化多元內涵之理解與關注。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自 113 年起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訂定風險管理辦法，推動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相關管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狀況以供管理參考。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於 114 年風險與機會評估，由 19 個部門鑑別可能帶來衝擊的風險因子與可能的機會；經由內外部討論，識別 2 項氣候風險。		
	顯著風險	影響層面	說明
	短期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洪水、乾旱、熱浪、風暴等）	直接營運、上游供應商、下游客戶	1. 因乾旱限水，影響供應商生產，因產能下降而導致營收減少。 2. 轉投資公司因極端天氣受損，間接導致本公司遭受投資損失。 3. 電力中斷，導致生產能力受干擾，可能造成產能下降而導致營收減少。 4. 洪水影響交通，造成 Foundry 營運/產能暫時下修及乾旱缺水，影響 Foundry 生產而導致營收減少。 5. 貨物運輸延遲或終止影響生產排程及客戶交付計畫。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中期政策法規異動風險： 能源、水源等生產資源短缺	直接營運	如果政府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更嚴格的能源政策（如碳排限制、電價上漲），可能影響營運成本。
	項目	說明	財務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影響本公司自身營運、委外生產、運輸、下游客戶生產等	產能下降使收入減少：自身營運與委外生產工廠可能受極端氣候影響，導致生產中斷、延遲交貨等，影響客戶訂單，進而造成營收減少。 營運成本增加：因高溫導致冷卻成本提高、因極端氣候導致物流運輸中斷可能使交貨延遲、提高運輸成本等，都可能使公司營運成本增加；災害後，自身營運與委外生產工廠設備可能受損，恢復生產的維修和清理成本都會使營運成本增加。
	轉型行動	因應氣候變遷的轉型計畫包括綠色轉型	資本支出增加：為了降低碳足跡，可能需要額外低碳製造投資，例如投資太陽能、風電等，減少對傳統電網的依賴。 保險成本提高：隨著氣候風險增加，IC 相關產業的財產保險、設備保險費率將上升，特別是設廠於高風險地區。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與機會辨識	參考 TCFD 建議、產業相關資訊，透過情境分析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的識別，並考量政策法規、實體環境、科技等外部資訊執行定期評估；經內部討論，評估與本公司相關的風險與機會因子。
	風險與機會評估	邀集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並針對評估結果與內外部確認與討論，確認相關風險因子的影響、可能發生的時間區間與可能的財務衝擊。
	因應規劃	針對鑑別出之顯著潛在風險與可能機會，考量公司既有營運發展方向，由相關部門進行因應方案規劃，於定期的經營管理會議中確認與報告。
	監督與報告	相關執行成果於經營管理會議中追蹤與報告。
	本公司於定期經營管理會議中執行風險識別、確認與因應規劃，且已將氣候變遷相關因子納入既有風險管理制度，並於經營管理會議中確認並報告。年度辨識結果已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考量國際評估報告與國內相關政策法規，設定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情境，轉型風險主要考量 2050 淨零排放情境，實體風險主要考量 SSP-8.5 情境。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 現行碳減量行動主要專注在範疇二，將辦公設備置換為節能設備，如：辦公區更換省電燈管...等。此外，自 114 年開始購置綠電，以響應政府 2050 淨零碳排的目標。 2. 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是透明揭露氣候相關風險程度，目標在 116 年前完成溫室氣體範疇三之盤查。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經評估，目前公司碳排放結構以間接排放為主，相關數據與歸因機制尚待完善，且短期內未面臨直接碳費壓力，經整體評估，考量目前資源配置與專案優先順序，現階段將暫緩導入內部碳定價，並持續強化碳盤查與減碳管理基礎。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面對日益嚴峻之極端氣候威脅，同時善盡企業永續發展之精神。愛普科技透過溫室氣體盤查了解整體碳排放狀況，藉以找出碳排熱點並擬定因應之減碳計畫。持續藉由綠電採購以及更換節能設備，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114 年訂定減碳基準年為 113 年。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起於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採購再生能源憑證，截至 12 月共採購 44 張再生能源憑證。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參閱「2.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及「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2.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之資料涵蓋範圍：

自 114 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註 1)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本公司基本資料

-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114 年 ^(註 3, 4)		113 年 ^(註 2)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7.7386	/	9.6512	/
	範疇二	319.9420		326.0928	
	小計	327.6806		335.7440	
子公司 ^(註 1)	範疇一	1.1806		1.3684	
	範疇二	67.9548		53.0054	
	小計	69.1354		54.3738	
合計		396.816	0.070	390.118	0.093

註 1：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

註 2：原 113 年盤查時，臺灣辦公室及宿舍公共區域之電力分攤用量未納入計算。經補列上述公共區域用電後，本公司已據以修正並更新 113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以確保盤查結果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註 3：因截至盤查基準日及報告書結算日止，部分電力與瓦斯等收費統計單據尚未更新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採用 114 年度最新一期已取得之帳單資料，計算單日平均使用量後，再依該帳單截至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天數進行推估，以取得合理之活動數據作為本次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基礎。

註 4：114 年排放量為扣除綠電後的排放量。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超前主管機關規範執行溫室氣體盤查確信作業。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母公司個體應自 116 年起辦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範圍之子公司則應自 117 年起執行確信。愛普科技已先行於 115 年度自願辦理 114 年度之溫室氣體確信作業，並將確信範圍同步涵蓋母公司及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提前完成相關要求。

(1) 確信範圍：母公司、子公司-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2) 確信機構：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確信準則：WBCSD/WRI Greenhouse Gas (GHG) Protocol

(4) 確信意見：有限保證等級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 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基準年為 113 年，基準年數據請參閱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2) 減量目標：較前一年排放量每年減少 2%

(3) 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A. 購置辦公室之機器設備節能排程，如飲水機、咖啡機等每日關機排程、假期前提醒同仁關閉個人座位區電源，宣導節能減碳。

B. 113 年起陸續執行辦公室傳統燈具汰換工程，現已更換用電量最高之辦公區全數燈具。

C.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起於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採購再生能源憑證，截至 12 月底共採購 44 張再生能源憑證。

(4)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114 年總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較 113 年增加 1.72%，主要因為 114 年度盤查邊界增加子公司。若單就母公司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範疇二）較 113 年減少 2.40%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業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 (三)本公司由公司治理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一)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將規劃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設置之時程，並取得董事會同意後設置；在設置前，由公司治理處兼任，除定期辦理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並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114 年度執行情形已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向董事會報告。 (三)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 (四)本公司業已建立完善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並依定期計劃及不定期專案進行各項作業活動之稽核作業。會計師依據年度查核計劃，進行內控循環之抽測查核。	無重大差異 依運作情形評估建置對應專責單位事宜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持續推動誠信經營政策，並透過教育訓練落實誠信經營理念，114 年度辦理必修課程「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準則簡介」，課程內容除說明同仁言行須廉潔守分，不得因個人利益而損害公司及股東權益，且鼓勵同仁發現不法事宜時，透過內部意見溝通管道及申訴處理程序於第一時間向公司舉報。課程總時數約 15 分鐘，參與人數 231 人，全員完成並通過會後測驗，確保同仁充分理解並遵循公司誠信經營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檢舉、獎勵制度及申訴管道，對於被檢舉之對象，將依其職務、職位、職能等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目前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公司治理專區說明公司治理情形，附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查詢下載，並即時揭露公告重大訊息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於 114 年 4 月 30 日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下列議案：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事項： 113 年度決算表冊案（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	承認，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7.0 元，並於 114.07.11 完成發放。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選舉事項：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席案	新任獨立董事當選名單：陳超乾先生
其他議案：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通過。

2. 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8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時 間	議 案
114.02.27	1. 出具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 3. 通過 113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 4. 通過 113 年營業報告書 5.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7. 修正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 8. 本公司轉投資架構調整案 9. 訂定 113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
114.03.19	通過 113 年董事酬勞分配明細
114.05.02	1. 通過 11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 3. 通過增資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4. 訂定 114 年第 1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

時 間	議 案
114.07.30	1. 通過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 113 年永續報告書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 增訂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規範」 5.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架構調整 6. 訂定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7. 依本公司「113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通過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114.09.06	通過處分大陸地區投資-海寧長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4.10.31	1. 通過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 115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 通過增資子公司 APware Technology Corp. 5. 通過本公司向凱基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6. 通過向證期局申報發行 11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7. 訂定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
114.12.26	1. 通過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及簽證公費案 2. 通過預先核准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3. 通過 115 年度預算案 4. 通過本公司向各銀行申請授信額度續約 5. 同意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6.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之相關事宜
115.02.26	1. 出具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通過 114 年度基層員工定義及範圍 3. 通過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 4. 通過 114 年董事酬勞分配明細 5. 通過 114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 6.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7. 通過 114 年營業報告書 8. 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10. 訂定 114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 11. 通過向證期局申報發行 115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審 計 公 費	非審計 公 費	合 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114.01.01~ 12.31	4,900	400	5,300	—
	莊碧玉					

說明：非審計公費係包含移轉訂價報告、員工認股權發行申報、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彙總報表>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董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餘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餘額彙總表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stapap1_all

(二)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3月1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娟JUAN LI	27,008,668	16.59%	—	—	—	—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負責人：JUAN LI	母公司	
智豐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羅英華	6,365,000	3.91%	—	—	—	—	無	無	
宇惠實業(股)公司 負責人：陳慧娟	4,325,470	2.66%	—	—	—	—	無	無	註
	527,970	0.32%	—	—	504,286	0.31%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一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SBL交易投資專戶	4,139,000	2.54%	—	—	—	—	無	無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負責人：JUAN LI	4,058,610	2.49%	—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娟 JUAN LI	子公司	
	—	—	—	—	—	—	無	無	
吳郁展	3,989,000	2.45%	—	—	—	—	無	無	
吉利	3,513,678	2.16%	—	—	—	—	無	無	
黃崇仁	2,960,006	1.82%	—	—	—	—	無	無	
李炫錫	2,720,192	1.67%	—	—	—	—	無	無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5,000	1.42%	—	—	—	—	無	無	

註：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持有。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AP Memory Corp, USA	5,000	100%	-	-	5,000	100%
愛普存儲技術(杭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愛普存儲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	-	10	100%	10	100%
APware Technology Corp.	13	100%	-	-	13	100%
VIVR Corporation	10,000	100%	-	-	10,000	100%
凱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來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87	11.41%	-	-	4,987	11.41%
來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0	30%	-	-	3,600	30%
Onecent Technology Ltd.	7,348	27.78%	160	0.6%	7,508	28.38%
Onecent Technology Inc.	-	-	17	100%	17	100%
Onecen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	-	50	100%	50	100%
智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100%	1,500	100%
上海慧砂科技有限公司	-	-	-	71.4%	-	71.4%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5 年 3 月 1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3.03	5	200,000	1,000,000	162,004	810,020	員工認股權憑證648仟元	無	113.03.19經授商字第11330041170號函
113.05	5	200,000	1,000,000	162,190	810,951	員工認股權憑證931仟元	無	113.05.27經授商字第11330080020號函
113.09	5	200,000	1,000,000	162,212	811,062	員工認股權憑證111仟元	無	113.09.05經授商字第11330149470號函
113.11	5	200,000	1,000,000	162,250	811,249	員工認股權憑證187仟元	無	113.11.21經授商字第11330199300號函
114.03	5	200,000	1,000,000	162,348	811,739	員工認股權憑證491仟元	無	114.03.19經授商字第11430033290號函
114.06	5	200,000	1,000,000	162,492	812,461	員工認股權憑證722仟元	無	114.06.02經授商字第11430068810號函
114.09	5	200,000	1,000,000	162,602	813,009	員工認股權憑證548仟元	無	114.09.18經授商字第11430130810號函
114.11	5	200,000	1,000,000	162,663	813,314	員工認股權憑證305仟元	無	114.11.24經授商字第11430178900號函

115年3月1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62,846,540	37,153,460	20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屬上市公司股票，其包含尚未變更登記完成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183,769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3 月 10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27,008,668	16.5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65,000	3.91
宇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25,470	2.66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 - 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 SBL 交易投資專戶		4,139,000	2.54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4,058,610	2.49
吳郁展		3,989,000	2.45
吉利		3,513,678	2.16
黃崇仁		2,960,006	1.82
李炫錫		2,720,192	1.67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5,000	1.4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

前項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尚處於成長階段，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在不違反公司章程之前提下，股利發放金額主要考量：(1)當年淨利總額之 50%；(2)高於前一年度發放股利金額，來決定實際配發金額。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百分之二十。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決議調整之。

2. 股利分派之情形

單位：元

每股股利		年度	114 年度
現金股利			7.0
無償配股	盈餘		0
	資本公積		0
合計			7.0

上表為經本公司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每股現金股利，係依 115 年 2 月 12 日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實際配發股息、股利比率，尚須依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

3. 股利政策是否預期有重大變動：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員工酬勞數額中需保留不低於 5% 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2.27% 及 0.3% 估列，該等金額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均以現金配發之。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114 年度員工酬勞 36,235 仟元及董事酬勞 4,800 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年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2.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07 年 12 月 8 日，買回之股數 258 仟股，買回價格 11,246 仟元。轉讓期間已於 110 年 11 月 6 日屆期，於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3. 本公司為維護股東權益，於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 10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7 月 12 日，買回之股數 1,500 仟股，買回價格 55,325 仟元；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1,500 仟股，並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111 年 1 月 25 日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證券交易所
發行總金額			美元 189,760,000 元
單位發行價格			美元 29.65 元
發行單位總數			6,400,000 單位
表彰有價證券之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表彰有價證券之數額			1 單位海外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2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無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花旗（台灣）銀行
未兌回餘額			0 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114 年	最 高	美元 28.60 元
		最 低	美元 11.70 元
		平 均	美元 20.51 元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10 日	最 高	美元 32.60 元
		最 低	美元 25.20 元
		平 均	美元 28.16 元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5 年 3 月 1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5 年度第二次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申報生效日期	105 年 12 月 26 日	107 年 9 月 14 日		108 年 7 月 11 日	109 年 9 月 15 日	
申報生效總單位數	1,200,000	700,000		750,000	400,000	
發行(辦理)日期	106 年 1 月 25 日	107 年 11 月 9 日	108 年 4 月 26 日	108 年 12 月 20 日	109 年 9 月 26 日	110 年 3 月 12 日
已發行單位數	680,000	692,000	8,000	750,000	319,000	69,430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0		0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0%	0.41%	0.01%	0.80%	0.31%	0.07%
認股存續期間	十年	十年		十年	十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40%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323,200	658,000	8,000	946,000	255,600	16,642
已執行認股金額	23,134,176 元	17,000,900 元	211,600 元	37,842,800 元	39,903,060 元	5,988,67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註 1)	10,000 (註 2)	6,000	348,000 (註 3)	248,900 (註 4)	105,058 (註 5)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不適用	20.30 元	19.80 元	37.80 元	150.90 元	353.2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1%	-	0.21%	0.15%	0.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註 1：不含離職註銷之 363,800 股。

註 2：不含離職註銷之 378,000 股。

註 3：不含離職註銷之 206,000 股。

註 4：不含離職註銷之 133,500 股。

註 5：不含離職註銷之 17,160 股。

註 6：110 年 10 月 15 日股票面額變更股票換發基準日前之已發行未執行且未失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可認購股數，已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載之公式調整。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申報生效日期	110 年 9 月 24 日	111 年 9 月 28 日			112 年 12 月 6 日			113 年 12 月 10 日
申報生效總單位數	270,000	1,000,000			300,000			350,000
發行(辦理)日期	111 年 4 月 29 日	111 年 12 月 23 日	112 年 4 月 28 日	112 年 12 月 22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113 年 6 月 3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114 年 8 月 1 日
已發行單位數	267,000	426,330	173,670	398,400	150,000	40,000	68,000	350,000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0			0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3%	0.22%	0.10%	0.22%	0.09%	0.02%	0.04%	0.21%
認股存續期間	十年	十年			十年			十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25%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四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5% (4)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五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30,526	59,753	9,753	9,020	0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7,129,130 元	9,617,490 元	2,549,438 元	3,941,740 元	0 元	0 元	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80,316 (註 1)	294,202 (註 2)	147,141 (註 3)	350,780 (註 4)	150,000	40,000	68,000	336,000 (註 5)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0.20 元	159.00 元	261.40 元	437.00 元	439.00 元	340.60 元	302.10 元	353.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1%	0.18%	0.09%	0.22%	0.09%	0.02%	0.04%	0.21%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註 1：不含離職註銷之 56,158 股。 註 5：不含離職註銷之 14,000 股。

註 2：不含離職註銷之 72,375 股。

註 3：不含離職註銷之 16,776 股。

註 4：不含離職註銷之 38,600 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5 年 3 月 10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暨技術長	陳文良	1,271,445	0.78%	328,659	\$20.30~\$437.00	\$24,431,213	0.20%	942,786	\$37.80~\$439.00	\$258,086,764	0.58%
	總經理	洪志勳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林郁昕										
	副總經理	薛澤源										
	副總經理	劉宗寧										
	協理	黃偉城										
	協理	林志聰										
	協理	黃景倫										
	會計主管暨財務主管	洪茂銓										
	公司治理主管	洪書陵										
員工(註1)	資深經理	王健綱	1,138,865	0.70%	741,594	\$20.30~\$437.00	\$34,528,694	0.46%	397,271	\$20.30~\$437.00	\$69,196,581	0.24%
	資深經理	王娛仙										
	資深技術經理	何亦中										
	資深經理	郭張立										
	資深經理	陳秉澤										
	處長	黃仲強										
	副處長	黃建璋										
	資深經理	黃思維										
	資深經理	賈雪貞										
	資深顧問	劉景宏										

註 1：以姓氏筆劃排序。

註 2：110 年 10 月 15 日股票面額變更股票換發基準日前之已發行未執行且未失效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可認購股數，已依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載之公式調整。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本公司於 111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元 200,001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5,700,032 仟元。

2.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3. 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劃
執行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l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從事客製化記憶體相關的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並提供矽智財的技術支援與授權，為全球非標準型記憶體 IC 設計之領導廠商，以優越的品質與整合性的服務，協助客戶實現理想，推出創新、改變世界的產品。

1. 於經濟部商業司登記之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記憶體積體電路 晶片銷貨收入	3,872,334	92.36	5,153,005	90.94
勞務收入	245,587	5.86	430,206	7.59
授權收入	48,061	1.15	62,380	1.10
其他收入 ^(註)	26,396	0.63	20,907	0.37
合計	4,192,378	100.00	5,666,498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收入係出售樣品及工程品收入。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之業務如下：

(1) IoT 相關記憶體產品(IoTRAM™)，主要可分為以下二大類：

A. 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

具有低引腳數、體積小及低功耗等特性，主要係應用於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相關產品上。為支援特殊應用規格產品，近年來本公司持續開發客製化規格(Customized DRAM)如超低功耗(ultra-low-power)、超高頻寬(ultra-high-bandwidth)產品，以支援新一代高速物聯網應用。

B. 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

具有體積小及低功耗等特性，可應用於通訊模組及各式行動裝置中。

(2) AI 相關記憶體產品授權與客製化之設計服務：

本公司之客製化高頻寬記憶體(VHM™, Very High-bandwidth Memory)產品及設計，主要應用於人工智慧(AI)與高效能運算(HPC)等領域，藉由 3D 異質晶圓堆疊技術(WoW, Wafer-on-Wafer)之整合，可提升系統效能，相較於一般的高頻寬記憶體(HBM)，在頻寬及功耗上更具優勢。

本公司亦推出 VHMInterposer™與 VHMStack™技術平台，為客戶提供更具有彈性與高性能的解決方案。VHMInterposer™透過 micro-bump bonding 技術，

有效整合 DRAM 與矽電容，並充分利用現有供應鏈，達到資源最佳化配置。而 VHMStack™則採用 WoW hybrid bonding，實現多層 DRAM 堆疊，大幅提升儲存容量，同時保持高頻寬優勢，滿足客戶對高性能、大容量產品的需求。

(3) 矽電容相關產品及 IP 授權服務 (S-SiCap™)：

矽電容(Silicon Capacitor)是一種整合式被動元件(IPD, Integrated Passive Device)，本公司的矽電容命名為 S-SiCap™，是 Stack Silicon Capacitor 的縮寫。採用先進的堆疊式結構(Stack)開發，可達到電容密度更高，同時體積更小，且有極佳的溫度與電壓穩定性等優勢，符合高階手機及高速運算晶片的需求。S-SiCap™技術可應用於多種產品類型，並搭配先進封裝製程，提供客戶有效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進一步發展矽電容中介層（IPC, Interposer with Silicon Capacitor）技術，S-SiCap™ Interposer 以矽晶圓作為中介層基板，並於其中整合高電容密度之矽電容，有效提升先進封裝架構中之電源完整性與訊號完整性。該技術可應用於裸晶對裸晶（Die-to-Die）、序列器／解序列器（SerDes）及高頻寬記憶體（HBM）等高速 I/O 應用情境。另配合供應鏈夥伴導入接合曝光（reticle stitching）技術，以擴大中介層裸晶尺寸，提升晶粒（Chiplet）整合數量，進一步滿足高效能運算與先進封裝對高整合度之需求。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提供創新的 DRAM 解決方案，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開發以下新產品及新應用。

- (1) 應用於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裝置上之新世代超低功耗、高頻寬記憶體產品
- (2) 人工智慧(AI)應用之客製化記憶體
- (3) 3D 堆疊客製化技術記憶體(VHM™;VHMStack™)之系列方案及應用領域。
- (4) 矽電容(S-SiCap™) 搭配先進封裝製程，應用於高階手機及高效能運算晶片。
- (5) DRAM 和矽電容中介層解決方案組合 VHMInterposer™
- (6) 電源供應相關產品(Power Delivery)
- (7) 無線射頻識別方案(RF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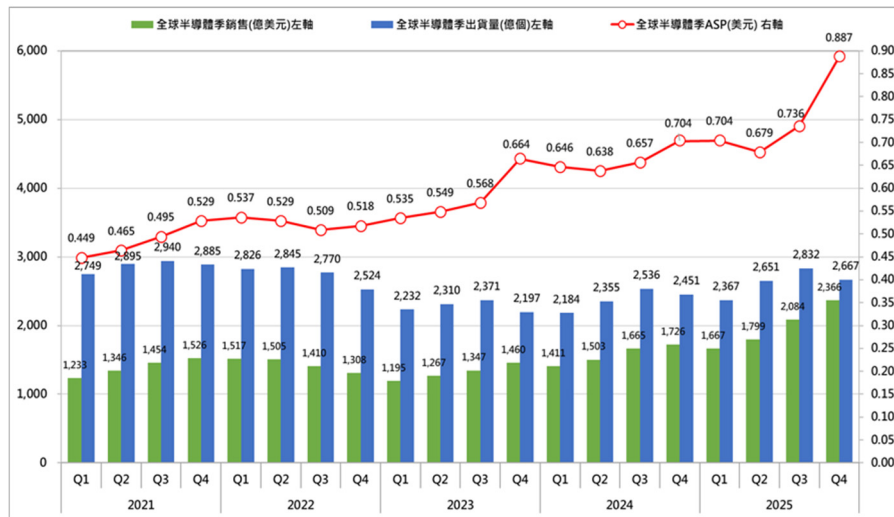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近年來，全球半導體產業在地緣政治風險、通膨環境及產業景氣循環影響下，歷經庫存調整與供需重新平衡階段。隨著市場結構逐步回穩，各終端應用領域需求陸續回溫，產業動能呈現恢復與成長態勢。進入 114 年，在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HPC）、雲端資料中心建置及生成式 AI 應用快速擴展帶動下，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顯著成長動能，帶動高頻寬記憶體（HBM）及大容量記憶體產品需求強勁，產業成長重心逐漸由傳統消費型應用轉向高效能與資料運算相關應用領域，產品組合朝高效能與高價值化發展。

根據 WSTS 統計，11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 7,916 億美元，較 113 年成長 25.5%；亞太地區市場銷售值為 2,209 億美元，較 113 年成長 45%。整體市場規模擴張除受需求升溫影響外，亦反映產品平均銷售單價（ASP）提升及產品組合優化之效益。



資料來源：TSIA；WSTS(114/12、115/02)；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115/02)

回顧 114 年全年產業發展，可觀察到成長動能呈現集中化趨勢，高效能運算與資料中心相關應用為市場主要推升力量。全球半導體設備投資維持成長態勢，與高階記憶體及 AI 應用需求增加密切相關。整體而言，114 年產業成長已由單純景氣回溫轉為應用結構升級與價值提升並行之發展階段。(TSIA 2025)

(2) 台灣 IC 產業市場整體概況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預估，1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65,225 億元(USD\$207.1 Billion)，較 113 年成長 22.7%。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14,245 億元(US\$45.2 Billion)，較 113 年成長 12.0%，新台幣對美元匯率以 31.2 計算。

110 年～115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億元

	111	111 成長率	112	112 成長率	113	113 成長率	114	114 成長率	115 (e)	115 (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48,370	18.5%	43,428	-10.2%	53,151	22.4%	65,225	22.7%	77,150	18.3%
IC 設計業	12,320	1.4%	10,965	-11.0%	12,721	16.0%	14,245	12.0%	15,214	6.8%
IC 製造業	29,203	31.0%	26,626	-8.8%	34,195	28.4%	43,869	28.3%	54,339	23.9%
晶圓代工	26,847	38.3%	24,925	-7.2%	32,438	30.1%	41,693	28.5%	51,317	23.1%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2,356	-18.2%	1,701	-27.8%	1,757	3.3%	2,176	23.8%	3,022	38.9%
IC 封裝業	4,660	7.0%	3,931	-15.6%	4,233	7.7%	4,825	14.0%	5,163	7.0%
IC 測試業	2,187	7.7%	1,906	-12.8%	2,002	5.0%	2,286	14.2%	2,434	6.5%
IC 產品產值	14,676	-2.3%	12,666	-13.7%	14,478	14.3%	16,421	13.4%	18,236	11.1%
全球半導體市場 (億美元)及成長率(%)	5,741	3.3%	5,269	-8.2%	6,305	19.7%	7,917	25.6%	9,999	26.3%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115/02); (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3) DRAM 市場概況

114 年 DRAM 市場成長動能顯著強化，除受 AI 相關應用需求持續擴張帶動外，供給面調整亦為價格回升之重要因素。依據 TSIA 報告指出，美、韓主要記憶體廠商關閉部分 DDR4 產線，並優先將產能配置於 HBM 等高階應用領域，使傳統 DDR4/DDR5 產品供應趨於緊俏。在需求增溫與供給收斂並行下，客戶因價格預期心理提前備貨，進一步推升訂單與報價上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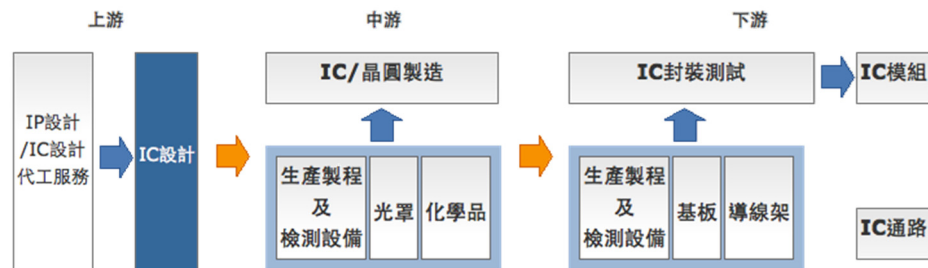
此外，生成式 AI 與大型語言模型（LLM）應用快速發展，帶動 HBM、DRAM 需求同步增加，產業呈現階段性供應吃緊現象。受 HBM 產能排擠效應影響，整體 DDR 市場供給相對受限，使 DRAM 產品報價持續上行。整體而言，114 年記憶體市場已由週期性修復邁向 AI 驅動之結構性成長階段，並逐步進入所謂 AI Memory Supercycle 之發展格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IC 設計業係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而其對應之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台灣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且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知識密集產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

茲將 IC 設計產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3. 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在人工智慧及物聯網應用的帶動下，DRAM 的需求更加多元化，其中省電、高效能、微型化為主要特性之客製化記憶體已被市場重視且廣泛採用，以下說明本公司產品之發展趨勢：

(1) 超低功耗

因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設備等應用對於電力耗用上有更高之規格需求，甚至要求不到傳統 DRAM 之十分之一耗電量。本公司持續專注於低功耗記憶體之研究開發及量產，現為此規格之佼佼者。

(2) IoT 應用範圍廣泛

隨著 IoT 技術的普及，大量新興應用崛起，有更多更小的裝置需連結網路來傳送各種資料。由於 IoT 裝置通常有低功耗、高效能和小尺寸等要求，使得對客製化記憶體及低功耗記憶體的需求相對增加。

(3) 科技發展帶來之 DRAM 新應用

人工智慧(AI)和高效能運算(HPC)等新型應用需要進行大量的資料運算和高頻寬的數據傳輸，比傳統運算裝置所需的 DRAM 要求更高。隨著人工智慧演算法的不斷演進，諸多晶片技術架構，包括 CPU、GPU、FPGA 以及 ASIC，也紛紛被採用以對應相關 AI 模型的要求，進而催生各種不同類型的 DRAM 以滿足不同應用場景。由於進行 AI 模型運算時需要反覆快速地在記憶體中儲

存和讀取大量的數據，因此需要高效能、高頻寬、低功耗的記憶體來提供快速的數據傳輸，以降低整個系統的能耗和熱量產生，提高運算效率和性能。為此，本公司積極與各領域主導廠商進行緊密合作，共同推動記憶體技術的創新和發展，以滿足新型應用的需求，推動產業的發展。

4. 市場競爭情形

DRAM 產業經汰弱整理後，已經逐漸整合，全球主要 DRAM 製造廠商為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 製造商則為南亞科、華邦電及力積電。國內大部分 DRAM IC 設計廠商皆以標準型記憶體為主要業務，而本公司則專注於客製化記憶體產品之設計，針對客戶及產品應用需求進行開發。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長期深耕客製化記憶體設計，持續領導全球 IoT 應用之客製化 DRAM 市場。IoTRAM™產品涵蓋 Pseudo SRAM (pSRAM) 與 Low-Power DRAM 等系列，並以良裸晶 (Known-Good-Die, KGD) 及晶圓級封裝 (WLCSP) 形式提供客戶高度整合產品，廣泛應用於蜂巢式通訊、穿戴裝置、智慧聯網及智慧影音等終端市場。IoTRAM™產品年出貨量約達十億顆，本公司將在既有之技術經驗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開發高效能的介面平台及產品，並拓展新興應用場景。

在異質整合技術方面，本公司率先完成全球首例 DRAM 與邏輯晶片之 3D 堆疊異質整合開發，並推出 VHM™ DRAM 及相關 IP 系列產品，建立高頻寬記憶體之新型態架構。VHM™ 技術透過垂直堆疊縮短傳輸距離、提升頻寬效率並優化功耗表現，適用於人工智慧推理與高效能運算 (HPC) 等高資料傳輸密度應用場景；VHMStack™為多層堆疊式 VHM™解決方案，可依應用需求彈性擴充記憶體容量，具備高頻寬、優異能耗比；VHMInterposer™則以 VHM™技術為基礎形成新型矽中介層架構，提升系統單晶片 (SoC) 於記憶體整合及先進封裝設計之彈性。

此外，本公司以堆疊式矽電容技術為核心，發展 S-SiCap™系列產品與相關 IP 授權服務，包括分離式矽電容 (Discrete S-SiCap™) 及矽電容中介層 (S-SiCap™ Interposer)。該技術具備高電容密度、小型化及優異之溫度與電壓穩定性，可配合先進封裝製程整合於高階行動裝置與高速運算晶片平台，提升系統電源完整性 (Power Integrity) 與訊號完整性 (Signal Integrity)，強化整體系統效能與穩定度。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研究發展費用佔營收淨額之比例如下，113 及 114 年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 780,593 仟元及 879,117 仟元，本公司本於厚植研發實力與布局新產品線，對於研發之投入不遺餘力。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異質晶圓之 3D 堆疊技術 (VHM™)
- (2) Ultra-High-Speed OPI Pseudo-SRAM (UHS™)
- (3) Ultra-Low-Swing OPI Pseudo-SRAM (ULS™)
- (4) 應用 S-SiCap™ IP 之系列產品及服務
- (5) 高頻寬低功耗之新一代 IoT 記憶體 (ApSR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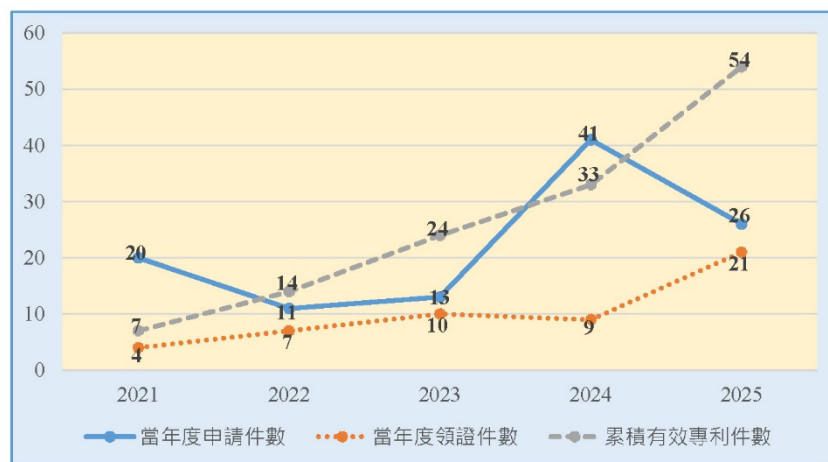
(四) 智慧財產管理概況

1.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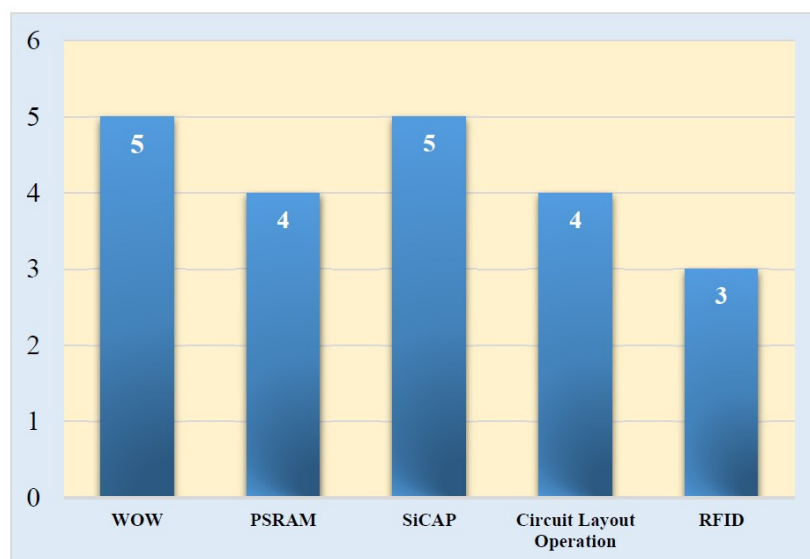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辦法揭示了愛普的智財權政策、歸屬原則、保護措施、侵權防範、智財權申請及獎勵等基本原則，並循依循基本原則制定專利申請及獎勵辦法以及機密資訊管理辦法等規章，目的在於提供可執行的管理措施，以維持並壯大公司運營所需的無形資產。本公司定期將智慧財產管理相關事項提報至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 114 年 12 月 26 日。

2. 專利管理

本公司具備完整專利提案、內部審議及獎勵等管理制度，以鼓勵各部門同仁持續開發創新，逐步建構專屬本公司的專利組合。近年優化專利提案內部流程有顯著成效，由下圖可見近兩年申請量及領證量均顯著提升，更在 114 年收穫單年度領證量新高。



本公司提出專利申請的發明均以現有及未來的產品布局為核心。以 114 年領證的 21 件專利為例，其技術應用依照本公司產品類別可大致分為：堆疊晶圓、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矽電容、電路設計以及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等，數量分別計算如下：



3. 營業秘密管理

除了已提出專利申請的發明外，本公司擁有更多與之相關的核心技術以及日常營運所需的技術性及商業性資訊，係以公司機密資訊保護。

本公司機密資訊按照機密資訊管理辦法，進行分級、標示、分區保管及分級流通等管制，並透過契約條款或聲明書，要求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就本公司機密資料負擔保密義務。本公司更分別於 113 年及 114 年，建立產品規格書以及技術資料分發電子平台，作為對外發送技術類機密資訊的審核與控管機制。除此之外，本公司自 110 年起即以營業秘密與智慧財產權觀念為主題，每年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更於 112 年起將營業秘密保護列為年度必修課程，需通過筆試始為完訓。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營業目標

- (1) 以卓越的核心技術、完整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為既有客戶創造最大的價值。
- (2) 持續拓展行銷通路據點，將外銷市場觸角延伸至美國及歐洲等市場。
- (3) 持續與晶圓廠及測試封裝廠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獲取產能及生產成本優勢。
- (4) 積極開發產品新的應用市場，以擴大產業佈局。
- (5) 掌握產品趨勢及客戶需求，降低研發風險。
- (6) 整合集團管理資源，強化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提高經營管理效率。

2. 長期營運方向

- (1) 以持續創新為使命：身為研發設計公司，愛普不會停止創新的腳步，並透過定期教育訓練，讓創新成為愛普員工的 DNA。
- (2) 運用既有的記憶體核心技術，逐步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相關產品，以提升整體產品競爭力，讓愛普 AP Memory 成為不可取代的品牌。
- (3) 與原有晶圓及測試封裝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並尋求新代工廠商的配合，擴大代工供給能力。
- (4) 持續與世界級大廠之合作關係，並尋求共同制定規格與合作開發，維繫長久夥伴關係。
- (5) 推動異業策略聯盟，加速開發記憶體以外之其他多元化積體電路產品線，增加公司整體競爭優勢。
- (6) 整合管理資源，及時提供決策資訊，以因應產業變化，保持最佳競爭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 國	3,244,929	78%	4,420,000	78%
台 灣	586,343	14%	683,203	12%
美 洲	178,165	4%	374,326	7%
新加坡	138,799	3%	150,068	2%
歐 洲	11,810	-	25,896	1%
其 他	32,332	1%	13,005	-
合 計	4,192,378	100%	5,666,498	100%

2. 市場佔有率

依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公佈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推估本公司之市佔率，114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14,245 億元，以本公司 114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推算約佔其中 0.4%。係因本公司係著重客製化之記憶體相關產品及設計服務，是故以產業產值估算，佔比偏低。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核心業務涵蓋客製化高頻寬、低功耗記憶體解決方案，並擴展至先進封裝所需之矽電容系列產品。隨著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HPC）及邊緣運算應用快速發展，市場對高頻寬、低功耗與高整合度之記憶體與關鍵元件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現行產品組合包括 Pseudo SRAM、低功耗 DRAM，以及 3D 堆疊異質整合技術為核心之 VHM™系列解決方案，並成功拓展至矽電容（S-SiCap™）相關產品與 IP 授權服務。

在邊緣運算與物聯網（IoT）領域，隨著裝置連網能力及即時資料處理需求提升，低功耗、高效能與客製化彈性已成為關鍵競爭條件。本公司記憶體產品具備低功耗與高效能優勢，並可依應用需求進行規格調整，已廣泛應用於多元 IoT 與智慧終端場景。隨著 5G 與高速通訊基礎建設逐漸成熟，邊緣 AI 應用將持續深化，帶動嵌入式記憶體需求穩健成長。

在高速運算與資料中心領域，生成式 AI 與大型語言模型（LLM）發展推動運算架構朝向高頻寬與高資料吞吐量演進。為因應此趨勢，本公司發展之 3D 堆疊異質整合（Wafer-on-Wafer）記憶體技術架構，以及 VHM™、VHMStack™與 VHMInterposer™系列產品，可有效提升頻寬效率並降低功耗，契合未來高階運算之需求。

此外，隨著先進製程與先進封裝技術廣泛導入，高速晶片對電源完整性（Power Integrity）與訊號穩定度要求顯著提升，帶動高密度、小型化被動元件需求快速成長。本公司推出之 S-SiCap™矽電容產品及 IP 授權服務，採用堆疊式架構設計，具備高電容密度、體積小與電壓穩定性等特性，特別適用於高階智慧型手機、高速運算晶片及 AI 應用平台。該產品可結合先進封裝製程整合於系統架構中，為客戶提供兼具性能與空間效率之解決方案。

整體而言，隨著 AI 記憶體需求持續成長、異質整合趨勢深化及先進封裝應用擴展，本公司產品布局橫跨高效能記憶體與關鍵電源元件領域，可望持續受惠於市場結構升級與高值化發展動能。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門主管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先進製程技術與 IC 設計核心技術之掌握、國內外晶片大廠客戶之開發與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等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同時本公司擁有精確的管理體系，對於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之提升有相當大的幫助。

(2) 與供應商廠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配合關係良好，充分掌握產品品質與交期，即時提供客戶所需，同時透過有效設計方式改善成本結構，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公司獲利有正面之影響。

(3) 提供完整的銷售服務

本公司係依客戶需求設計所需的客製化記憶體，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經測試後出售與銷售客戶，並提供客戶產品使用上之技術諮詢及支援服務，以完整的銷售服務，滿足客戶各項需求。

(4) 與客戶共同制定產品規格

本公司於產品設計前會與客戶討論並共同制定產品規格，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客製化產品，以領先同業設計方式，取得客戶認同。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人工智慧(AI)與高效能運算(HPC)記憶體市場需求驅動成長動能

隨著人工智慧技術的突破性進展與物聯網、穿戴裝置、智慧家居等應用智慧化，雲端資料中心與邊緣運算對記憶體規格的要求日益提升，進而推動市場對客製化低功耗、高頻寬記憶體的需求。龐大的 AI 模型訓練和推理運算，需要更大容量、更高頻寬的記憶體來支撐。本公司憑藉在 IoT 領域的深厚耕耘與 AI 技術的領先優勢，將能充分把握市場成長契機，在競爭激烈的記憶體市場中脫穎而出。

B. 國內半導體分工體系完整，提供 IC 設計公司充分之後勤支援

台灣為全球晶圓專業代工的重鎮，擁有高市占率、高產能利用率及完整製程技術與經驗，台灣半導體產業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整個 IC 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並產生產業聚落效果，使本公司產品在時效掌握及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一定之優勢。

C. 研發人員熟稔產業技術，具有堅強的研發實力

本公司為專業客製化記憶體 IC 設計公司，研發團隊具有豐富的實務經驗，適時調整產品組合，因應市場趨勢變化。此外，近期跨足到矽電容的新領域，借用了堆疊式電容(Stack)技術以取代傳統深槽刻蝕(Deep trench)作法來研發設計矽電容產品，以滿足高階手機及高效能運算晶片的需求。

D. 與全球資訊大廠維繫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全球知名晶片廠商，因能即時滿足客戶客製化之需求，故與其已建立長期穩定之共利關係，對本公司業務之拓展極具助益。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市場變化快速

隨著資訊電子產品技術之更新，若對產業未來趨勢判斷錯誤，即容易造成積壓庫存，而產生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 a. 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透過業務及技術支援人員與客戶的第一線接觸，以利掌握市場趨勢及產品脈動。
- b. 定期召開經營會議，就銷售、接單、庫存等狀況決定銷售計劃及修正銷售預測，以達到準確的銷售預測為目標。
- c. 不斷開發新產品並創新功能，以瞭解世界級大廠之產品方向取得市場先機。

B. 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產品價格波動大，使經營風險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 持續創新產品與功能，創造產品附加價值，並進行垂直與橫向整合的可行性評估，同時以本身技術優勢及經驗開發記憶體以外的創新產品。
- 不斷改進產品設計模式，以增加設計模組可再次利用率，縮短開發時程與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 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兼容並行，縮短產品研發時間。
- 加強人才培訓提昇自行研發實力，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C. 產品以外銷為主，需面臨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外銷，且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將影響本公司之獲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主要係利用外幣資產負債互抵進行自然避險，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各項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波動可能造成之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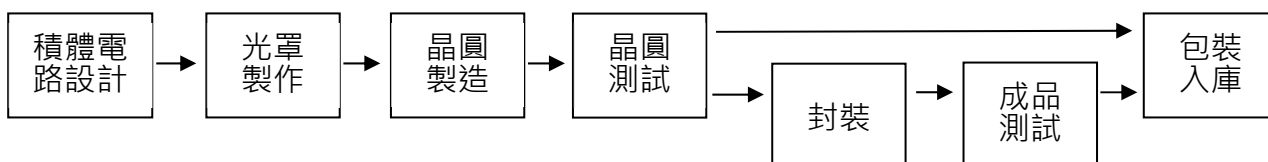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提供客製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之研發、銷售以及設計服務，以作為各式邊緣運算裝置及高速運算晶片之緩存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高效能等產品特性。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所研發之 IC 晶片依各製程分別委託晶圓廠及測試封裝廠等代工生產，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晶圓	甲公司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甲	1,884,705	99.55%	-	廠商甲	2,495,825	99.48%	-
	其他	8,503	0.45%	-	其他	13,010	0.52%	-
	進貨淨額	1,893,208	100.00%		進貨淨額	2,508,835	100.00%	

變動分析：

本公司 114 年合併營收顯著增長，IoTRAM™產品線成長動能強勁，S-SiCap™產品線在下半年也開始放量出貨，因此相對 113 年，wafer 進貨金額顯著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644,723	15.38%	-	客戶 A	703,911	12.42%	-
2	-	-	-	-	客戶 B	641,306	11.32%	-
	其他	3,547,655	84.62%	-	其他	4,321,281	76.26%	-
	銷貨淨額	4,192,378	100.00%		銷貨淨額	5,666,498	100.00%	

說明：其他客戶銷貨金額均未達 10%。

變動分析：

本公司 114 年合併營收顯著增長，主要來自於 IoTRAM™產品線成長動能強勁及 S-SiCap™產品線在下半年開始放量出貨之影響。主要銷貨客戶 A 為 IoTRAM™客戶，B 則為 S-SiCap™客戶。IoTRAM™在各應用別需求帶動下，客戶 A 的銷貨金額有所增長。另 S-SiCap™隨著專案的量產，儼然成為貢獻營收的主力產品線之一，因此對客戶 B 的銷售金額大幅增加。

三、從業員工

單位：人；年；%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10 日
員工人數(人)	主管職	56	60	61
	研發/工程人員	141	147	149
	支援人員	36	41	42
	合計	233	248	252
平均年歲		38.1	39.0	39.0
平均服務年資(年)		3.9	4.3	4.4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2.6	2.8	2.8
	碩士	59.2	57.7	57.5
	大專	38.2	39.5	39.7
	高中	-	-	-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另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業務內容以 IC 研發設計為主，產品為委外加工生產，目前及未來並無發生環境污染之虞。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落實

- (1) 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保險。
- (2) 本公司設置有「員工持股信託計劃」，由公司全額提撥購股金。
- (3) 除基本月薪資，並提供春節、端午及中秋節金，並依據公司整體營運、團隊與個人績效表現下，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以達人才吸引、留置、激勵與計畫性培育優質人才之目的。
- (4) 為照顧員工健康，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補助。
- (5) 同仁可申請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津貼，公司亦提供停車費補助、特殊紀念品、多樣化點心、各式體能活動、不定期員工聚餐等福利措施。
- (6)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照顧員工生活、促進身心健康及維持勞資雙方和諧為宗旨，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如：社團活動、員工旅遊、旺年會等，持續推動員工福利業務。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自員工入職開始，本公司即提供新進人員訓練，向新進員工說明公司相關政策與制度。「愛普學院」為本公司員工學習系統的主軸，依照各專業領域規劃內、外部訓練，展開全方位人才培育計劃。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公司已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明確之退休制度，具體實施情形如下：

(1) 勞工退休金

公司全體本國籍同仁（含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後到職及選擇適用新制者）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新制。

- A. 提撥狀況：公司每月依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之 6%提繳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確保員工退休權益，不因轉換工作而受損。
- B. 自願提繳：除公司強制提繳外，亦鼓勵同仁依個人意願，在每月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分級表 6%範圍內自願提繳退休金，自提金額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
- C. 實施情形：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應提繳金額皆已按月確實繳納至勞工保險局，無欠繳或延遲情事，114 年新制退休金合計提撥 13,513,956 元。

(2) 員工退休申請程序與條件

- A. 自請退休：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或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得申請自願退休。
- B. 強制退休：員工非年滿六十五歲，或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服務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自 109 年起，由高階主管參與資通安全治理規劃與佈建，檢視資安風險項目並提出因應措施。另已於 112 年底建置專責資通安全組織，轄下包含委員會、資安專責單位、資安主管，統籌資通安全政策之制定與執行，於每季實體會議中檢討與修正，並定期於董事會呈報成效。

2. 資通安全政策：

(1) 目標：確保公司與合作伙伴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防止非法外洩與使用。

(2) 政策：遵循內部控制規範，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建置完善之備份機制與內外部防禦機制、制定災難復原計畫並定期演練，以達永續經營目的。

3. 具體管理方案：

(1) 制定管理制度：涵蓋資訊安全管理、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管理、資訊業務委外安全管理、資訊設備汰除回收管理、核心業務持續運作管理、安全系統發展與生命週期管理等。

(2) 持續風險評估：導入資安風險評估平台，每年定期檢測資通環境安全。

(3) 提升資安防護能力：強化防火牆、端點管控、異常入侵偵測等防禦機制。

(4) 權限管理：包含實體機房、系統與資訊環境之接觸控制，定期檢視人員帳號、應用系統及資料庫等存取權限並修正。

(5) 宣導與演練：每年二次定期教育訓練、社交工程演練及每年一次重要系統災害復原演練，以強化資安防護及機密資訊保護意識及應變處理能力。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教育訓練：全體員工每年需接受二次資安教育訓練。

(2) 資安公告：不定期發送資安宣導與資安事件等相關資訊。

(3) 115 年執行成果：

A. 共 236 名員工完成年度資訊安全線上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資安意識提升、社交工程攻擊防範、勒索病毒威脅、行動裝置資安風險、資訊安全相關規範宣導以及電腦異常回報流程等主題。

B. 辦理 2 次社交工程演練，誤觸率分別為：4.6%及 1.6%；誤輸入率則為 1%及 0%。透過持續演練與資安宣導，可有效提升員工警覺性，降低實際攻擊風險，顯示演練與宣導的重要性。

C. 製作並發布共 9 則資安宣導報告，內容涵蓋國內重大資安事件、國際資安威脅趨勢與供應鏈攻擊案例，強化同仁對資訊保護政策與資安風險的認知。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品開發	M 客戶	114/7/28 起生效	包含客製產品開發與供貨條件的框架協議	無
產品銷售 框架協議	T 客戶	114/6/9 起生效	雙方就愛普 IoTRAM™之長期供銷條件為約定	無
ISO 9001:2015 更新驗證服務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8/12 起生效	由 SGS 提供愛普 ISO 9001:2015 的更新驗證服務	無
ApSRAMLInK™ 技術授權	A 客戶	114/9/4~115/9/3	授權客戶評估使用愛普之特定介面工具，以促成客戶向愛普採購 ApSRAM™產品	無
VHMLInK™ 技術授權	I 客戶	114/11/30 起生效	授權客戶評估使用愛普之特定介面工具，以促成客戶向愛普採購 VHM™產品	無
委託開發	Mobiveil, Inc.	114/1/24 起生效	委託供應商開發專用於愛普 Ultra High Speed (UHS) PSRAM 產品的 IP 控制器	無
合作開發	P 客戶	115/5/28 簽約	在電源管理晶片領域，運用雙方優勢與資源的長期合作開發合約	無
委託加工	S 廠商	114/10/1~115/5/31	測試機台產能預約及加工協議	無
設備採購	F 廠商	114/1/1~114/12/31	探針卡採購優惠協議	無
綠電採購	Y 廠商	114/1/20~115/1/19	再生能源供應與憑證購買協議	無
房屋租賃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4/4/1~117/3/31	不動產租賃作為辦公室之用	無
綜合授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2/1~115/1/31	採購原料物資、外銷等營運用途之綜合授信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4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786,575	12,939,212	2,152,637	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155	57,193	(8,962)	(14)
無形資產	64,422	86,423	22,001	34
其他資產	2,091,136	1,657,444	(433,692)	(21)
資產總額	13,008,288	14,740,272	1,731,984	13
流動負債	965,019	2,287,583	1,322,564	137
非流動負債	136,212	88,643	(47,569)	(35)
負債總額	1,101,231	2,376,226	1,274,995	116
股本	812,108	813,762	1,654	-
資本公積	6,367,692	6,531,614	163,922	3
保留盈餘	4,719,073	4,839,548	120,475	3
其他權益	8,184	57,673	49,489	605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11,907,057	12,242,597	335,540	3
非控制權益	-	121,449	121,449	100
股東權益總額	11,907,057	12,364,046	456,989	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流動資產增加：因現金及約當現金較 113 年增加所致。 (2)無形資產增加：因開發新產品所需，增加相關無形資產。 (3)其他資產減少：因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4)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因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5)非流動負債減少：因金融資產評價利益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6)其他權益增加：因匯率波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7)非控制權益增加：本公司因自 114 年 3 月合併 Onecent Technology Ltd.，截至 114 年底持有股權 27.78%，因此非控制權益增加。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192,378	5,666,498	1,474,120	35
營業成本	2,046,805	3,032,837	986,032	48
營業毛利	2,145,573	2,633,661	488,088	23
營業費用	1,082,483	1,234,470	151,987	14
營業淨利	1,063,090	1,399,191	336,101	32
營業外收支	969,785	119,251	(850,534)	(88)
稅前淨利	2,032,875	1,518,442	(514,433)	(25)
所得稅費用	454,643	278,556	(176,087)	(39)
本年度淨利	1,578,232	1,239,886	(338,346)	(21)
其他綜合損益	8,527	47,008	38,481	45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86,759	1,286,894	(299,865)	(1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營業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增加：本期因記憶體市場需求增加，致營業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皆增加。				
(2)營業淨利增加：因營業毛利成長幅度高於營業費用，推升本期營業淨利較 113 年增加。				
(3)營業外收支減少：主要係美金貶值使得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4)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 113 年認列補繳 111 年度稅款所致。				
(5)稅前淨利及本年度淨利減少：因認列兌換損失，影響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致其金額減少。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如下：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歷史經驗而訂定年度目標，且本公司持續致力於研發新產品，以因應市場推陳出新之產品需求，藉以擴增產品線增加營收來源，本公司並將持續進行營運策略之調整，以配合銷售預估及產品發展規劃，進一步調控合理庫存水位。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業務行銷單位所提供之預計銷售資訊，配合生產營運之下單排程及品管工程之良率資訊，據以估算成本及費用，進一步使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1,511,720	2,852,558	1,340,838
投資活動	(4,841,665)	1,359,820	6,201,485
籌資活動	(1,353,290)	(1,007,774)	345,516
匯率變動影響	7,563	(129,956)	(137,519)
淨現金流入數	(4,675,672)	3,074,648	7,750,320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淨利提升，並受惠於營運資金變動，致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主要係因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本期因短期借款增加，致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年度開始因全球半導體產業之需求遠超過現有供給量，除晶圓代工產能短缺外，晶圓測試之產能亦受到很大影響，本公司在整體產能及需求之綜合考量下，於 110-112 年度分別購買/租賃部分測試機台，以因應終端客戶後續之拉貨需求。另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而募集資金共計美金 189,760 仟元，該些資金將有部分運用於購置高階封裝/測試機器設備，以完整化先進製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因應本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考量地區性特性，著重於當地資源之最大運用，以兼顧本業發展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新台幣 168,187 仟元，主要是產品需求增加。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支持轉投資公司提升其核心競爭力與營運效率，共同創造價值並推動整體營收與獲利之穩健成長。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在本業方面，本公司專注於現有 IoTRAM™、VHM™及 S-SiCap™ Interposer 等產品線的開發，期能透過優化轉投資公司之架構，強化運用在地資源，擴展全球化營運版圖。

另一方面，本公司亦持續不懈關注探索在其他相關領域之核心技術機會，除了持續耕耘與投資從事超高頻無線射頻辨識晶片(UHF RFID IC)之子公司，亦支持與投

資從事電源管理晶片(PMIC)及 AI 應用相關晶片之轉投資公司，期許通過這些合作夥伴關係來進一步開發適用於這些高需求應用的突破性產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日常營運週轉均以自有資金為主，113 年度及 114 年利息支出分別為 2,059 仟元及 2,514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0.05%及 0.04%，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而利息收入則係閒置資金依銀行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利息收入分別為 408,711 仟元及 348,526 仟元，佔營收淨額分別為 9.75%及 6.15%。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借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亦係以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及選擇持有強勢貨幣，以調節公司之匯兌損益；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分別為兌換利益 512,739 仟元及兌換損失 355,087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為 12.23%及-6.27%。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承作額度，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變化之風險，而有鑑於美元持續走弱，財務單位已進行避險政策之檢討，評估將由專人進行外幣部位之避險，以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 通貨膨脹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過去之合併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

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著力開發支援客戶特殊應用規格而優化之客製 DRAM 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既有及新一代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 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 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 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 可應用於人工智能(AI)及區塊鏈之超高頻寬客製化記憶體。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預計將可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技術，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並於日常作業即進行風險預防管理，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尚無擴充廠房之需求，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業者多是採無自有晶圓廠之方式經營，IC 設計完後，

需委由晶圓代工廠製造，由於在產製過程中，IC 設計公司需與晶圓代工廠在產能、製程、品質與交期等方面充分配合，因此多有集中單一或由少數晶圓代工廠商代工之特性，對晶圓廠代工之依賴甚深，有進貨集中之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選擇全球知名優秀之晶圓代工廠為主要原料晶圓來源，並與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配額能符合公司之需求，並提高晶圓供貨及交期之穩定度，以降低本公司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晶片，目前出貨係以裸晶粒 (Known Good Die, KGD)出貨予客戶，再與其自有晶片進行封裝，客戶主要著重於 IoT 市場，該市場因手機晶片市場佔有率多集中於少數廠商手中，而本公司推出之產品，為達迅速打入市場、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之目的，因此銷貨較為集中於手機晶片產業中之前幾大廠商。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互動，以了解客戶需求，持續投入研發，領先同業推出新產品，並致力於拓展客源，降低銷貨客戶集中之情形。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移轉本公司股票之情事，對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說明：

本公司已建置資安治理架構，定期執行風險評估並據以持續強化資安管控措施，如優化軟硬體設備防護功能、定期進行資安演練、定期教育訓練及宣導與制修訂相關書面規範等，降低對營運之衝擊。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良



